

股票代碼：6124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度 年 報

中華民國 111 年 5 月 13 日 刊 印

本年報內容及本公司相關資訊可至下列網址查詢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new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www.yctc.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姓名	職稱	聯絡電話	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遺缺待補			
代理發言人	邱雅筑	財務處經理	(02)2655-1166#182	Selina_Chui@yctc.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台北市南港區三重路 19-13 號 7 樓
電話：(02)2655-1166
傳真：(02)2655-1100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網址：<http://www.kgieeworld.com.tw> 電話：(02)2389-29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簽證會計師：吳俊源、陳燕慧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 110615 信義路 5 段 7 號 68 樓(台北 101 大樓)
網址：<http://www.kpmg.com.tw> 電話：(02)8101-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方式：不適用。

六、本公司網址

<http://www.yctc.com.tw>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5
四、公司治理運作.....	22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3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4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 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資訊.....	45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 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6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 親屬關係之資訊.....	47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 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8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及 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	49
二、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55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5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9
三、從業員工資訊.....	64
四、環保支出資訊.....	64
五、勞資關係.....	64
六、資通安全管理.....	65
七、重要契約.....	65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6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1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74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75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75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 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5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76
二、財務績效.....	77
三、現金流量.....	78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8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 投資計畫.....	78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80
七、其他重要事項.....	82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7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87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7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 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7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本公司 110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 2,559,567 仟元，較 109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 2,678,480 仟元減少 4%；110 年度合併營業毛利為 578,511 仟元，較 109 年度合併營業毛利 693,003 仟元減少 17%；110 年度稅後淨利為 230,746 仟元，較 109 年度稅後淨利 277,797 仟元減少 17%。

回顧 110 年市場狀況，遊戲機市場及電競筆電市場需求優於預期。手機熱板應用也放大，隨著雲計算，高速運算（HPC）時代來臨，散熱市場未來增長強勁。

依據本公司累積在熱導散熱元件的表現，本公司將持續強化經營體質，今年的營運方針及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如下：

（一）111 年度之經營方針：

- 1.開發散熱導管應用新領域，車用市場、商用及家用電器、無人機市場及 VR 設備、HPC 等市場。
- 2.持續推廣超薄型熱導管及熱板，推升訂單及產能取得更高的獲利。
- 3.提升熱導管更高性能，及熱導管新製程改良，持續保持業界領先優勢。
- 4.跨入非熱導管之新產品研發。
- 5.開發熱導管及熱板自動化製程，改善製程缺點，提升製程良率，降低製造成本及提升產品品質。
- 6.持續專注本業之核心經營，深耕優質客戶並積極拓展新客戶，強化顧客忠誠度。
- 7.持續投入研究發展資源，開發前瞻性的創新服務與產品，以強化核心競爭力。
- 8.強化公司治理並落實企業文化精神，創造永續經營之目標。

（二）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1.擴展並深耕全球市場，以多樣化產品及服務供應能力。
- 2.提升供應鏈管理效率，創造生產管理效益最大化。
- 3.領先創新市場趨勢及需求的導熱、散熱相關之技術與產品。
- 4.透過策略性多元整合方案，擴大經營領域，以提升營運績效。
- 5.持續進行製程改善目標、簡化產品設計、改良包裝設計，提升自動化生產產能比例，達到降低成本的目的，持續加強新產品創新、研發計劃，加強與研究機構技術合作，掌握公司未來中長期新高技術的可靠來源。
- 6.持續擴大熱管產能，以滿足客戶日益增長的需求。
- 7.持續建立快速反應機制，更快的縮短熱管 L/T，持續保持領先優勢。
- 8.持續投入領先業界之研發技術，以更深度強化核心競爭優勢。

敬 祝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王台光



敬啟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八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二、公司沿革

八十三年	八十三年十二月正式成立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從事積層陶瓷晶片電容器及電子關鍵材料之產銷業務，成立時資本額為新台幣貳億元。
八十四年	正式生產積層陶瓷晶片電容器(MLCC)。
八十五年	B.G.A封裝用之焊錫球研發試產。 八十五年六月增資至新台幣貳億陸仟萬元，並申請為股票公開發行公司。 八十五年十二月第一階段擴廠完成，土地6,470平方公尺，廠房佔地3,180.93平方公尺。
八十六年	積極研製新產品成功，計有供筆記型電腦散熱用之熱導管、供圓片與厚膜陶瓷電容器用之導電膠及供SMT自動插件用之焊錫膏等關鍵電子材料，並開始進行量產計劃。 八十六年六月增資至新台幣參億元，並增加熱導管、錫膏及導電膠之產銷業務。 八十六年十一月購買獅二路11號之土地1,856平方公尺及廠房812.75平方公尺。
八十七年	購買獅二路13號之土地1,721平方公尺及廠房1,010.96平方公尺。 並再購買獅一路9號之土地6,505平方公尺及廠房1,602.21平方公尺。
八十八年	增資至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同期間B.G.A封裝用之焊錫球先後獲得國內外IC封裝大廠如日月光、矽品、美國AMD、AT & T等之認證通過並採用。 本年度營收正式突破新台幣陸億元，各項產品自研發至量產已達一定之成績，為使業務能加速成長，乃積極發展銷售專業團隊。
八十九年	八十九年四月增資至新台幣伍億參仟萬元，不斷研製新材料、新製程及新設備，且主導台灣超電容之技術移轉工作。 八十九年五月B.G.A.Ball再獲歐洲S.T.Micron之認證通過，並開始東南亞地區IC封裝大廠之行銷推動業務。 八十九年八月正式推出符合環保需求之無鉛焊錫球並展開銷售業務。 八十九年九月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貳億元，使本公司實收資本額達柒億參仟萬元，並引進法人股東如威盛、鍊德、大眾、光華、齊魯、開發、中實、群茂、怡和等國內知名上市公司及創業者，使股東陣容更加堅強。 八十九年九月成功開發全系列積層陶瓷晶片電感(MLCI)及磁珠(BEADS)，並積極進行研製量產計劃。此外供MLCC生產用之最新全自動包裝機及測試機亦成功開發上市。
九十年	九十年一月BGA封裝用焊錫球再獲國際IC大廠 INTEL、MOTOROLA等之認證通過，而熱導管亦獲國際PC大廠如DELL、HP等之認證通過，為本公司資訊關鍵材料展開新頁。 九十年二月成功開發MLCC之卑金屬製程(BME)所需之關鍵內外電極膠並導入BME製程試產成功。 九十年三月採用BME製程成功開發Y5V系列之MLCC成品，正式跨足BME之生產領域。
九十一年	九十一年三月股票正式掛牌上櫃買賣。 九十一年十一月因市場競爭激烈及資本支出效益考量，將楊梅廠舊式MLCC製程全部停產。
九十二年	九十二年三月正式投資新台幣壹億元整成立子公司元誠科技(股)公司，專責被動元件MLCC生產製造及銷售業務。 九十二年十月子公司元誠科技(股)公司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肆仟萬元整，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壹億肆仟萬元整。 九十二年十一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大陸投資金額美金貳佰萬元整，透過境外控股公司間接轉投資大陸成立業強科技(東莞)有限公司，主要經營熱導管之產銷。

九十二年	<p>九十三年二月正式投資新台幣伍佰萬元整成立子公司茂強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專責電子關鍵材料及BGA封裝用焊錫球生產製造及銷售業務。</p> <p>九十三年二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增資大陸業強科技(東莞)有限公司金額美金參佰萬元整。</p> <p>九十三年三月正式成為世界最大的熱導管製造廠商。</p> <p>九十三年五月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本公司於九十三年五月因董監事變動達三分之一而有經營權異動之情事，然本公司主要決策均經董事會決議，新上任之董事尊重原經營團隊並加以重要，故能秉持既有之產銷策略，繼續推動公司之政策之執行。九十三年度及九十四年第一季本公司之營收呈現大幅度之成長，顯示現任經營者能掌握產業趨勢脈動，並已明確定位公司未來之營運發展方向，期能將公司帶往業界之領先地位。</p> <p>九十三年六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大陸投資金額美金肆佰萬元整，透過境外控股公司間接轉投資大陸成立業強科技(昆山)有限公司，主要經營熱導管之產銷。</p> <p>九十三年十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大陸投資金額美金肆佰萬元整，透過境外控股公司間接轉投資大陸成立中山偉強科技有限公司，主要經營熱導管之產銷。</p> <p>九十三年十一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增資大陸業強科技(東莞)有限公司金額美金肆佰萬元整。</p> <p>九十三年十一月子公司元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減資新台幣壹億元整及現金增資新台幣玖仟萬元整，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壹億參仟萬元整。</p>
九十三年	<p>九十四年三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減少業強科技(東莞)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美金貳佰伍拾萬元整。</p> <p>九十四年三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增加中山偉強科技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美金貳佰伍拾萬元整。</p> <p>九十四年六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增加中山偉強科技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美金柒拾萬元整。</p> <p>九十四年七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增加中山偉強科技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美金貳佰參拾萬元整。</p> <p>九十四年八月基於本公司為專注核心事業及百分之百轉投資公司元誠科技(股)公司長期虧損，加上產品未能研發完成，以對外公開競標之方式處分元誠科技(股)公司。</p> <p>九十四年九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增加中山偉強科技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美金捌拾萬元整及投資中山偉石電子材料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美金參拾伍萬參仟元整。</p> <p>九十四年電子材料無鉛部分正式取得美國及日本之授權，熱導管獲ATI全球直接認證。</p>
九十四年	<p>九十五年一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增加中山偉強科技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美金壹佰萬元整及業強科技(昆山)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美金壹佰柒拾萬元整暨投資珠海珠澳跨境工業區偉強科技有限公司美金參拾萬元整。</p> <p>九十五年四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增加珠海珠澳跨境工業區偉強科技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美金柒萬伍仟元整。</p> <p>九十五年五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增加中山偉強科技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美金肆拾伍萬元整。</p> <p>九十五年六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增加中山偉強科技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美金貳佰伍拾萬元整。</p> <p>九十五年七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增加業強科技(昆山)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美金貳佰肆拾萬元整。</p> <p>九十五年十二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增加珠海珠澳跨境工業區偉強科技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美金壹拾貳萬伍仟元整及中山偉石電子材料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美金壹拾肆萬柒仟元整及業強科技(昆山)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美金玖拾萬元整。</p>
九十五年	<p>九十六年五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中山偉強科技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美金貳佰壹拾萬元整。</p> <p>九十六年五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業強科技(東莞)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美金壹拾萬元整。</p> <p>九十六年七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業強科技(昆山)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美金伍佰萬元整。</p> <p>九十六年十二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業強科技(昆山)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美金壹佰柒拾萬元整</p> <p>九十六年十二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珠海珠澳跨境工業區偉強科技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美金捌拾萬元整。</p>

九十七年	九十七年五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中山偉強科技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美金捌拾萬元整。 九十七年十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珠海澳跨境工業區偉強科技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美金貳佰萬元整。
九十八年	九十八年六月為配合公司未來營運規劃，將境外公司結束營業（貝里斯地區設立之【NATION APEX LTD.】及【NICESTAR INT'L INC.】兩家境外公司結束營業。） 九十八年六月擬遷移本公司登記所在地（由桃園縣楊梅鎮幼獅工業區獅二路11號遷址至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2段216號17樓A室。） 九十八年九月與台灣可速姆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獨家代理授權契約。 九十八年十月為因應未來公司營運發展，轉投資新台幣伍仟伍佰萬元整成立子公司再興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專責從事生質酒精等產品之經營業務。 九十八年十二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中山偉強科技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美金壹佰陸拾壹萬玖仟零參拾伍元整。 九十八年十二月為因應未來公司營運發展，轉投資新台幣肆仟柒佰伍拾萬元成立子公司光品光電科技有限公司(95%)，專責從事LED照明設備產品之經營業務。
九十九年	九十九年二月出售獅一路9、11號之土地16,124.19平方公尺及廠房5,303.18平方公尺。 九十九年四月本公司取得「旭光」商標權。 九十九年九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增加業強科技(昆山)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美金貳佰陸拾萬貳仟壹佰伍拾玖元整。 九十九年九月為因應未來公司營運發展，轉投資新台幣貳仟萬元成立子公司台灣新照明(股)公司。
一〇〇年	一〇〇年二月註銷第一次買回庫藏股壹仟萬股，減資至壹拾捌億貳仟肆佰柒拾玖萬玖仟肆佰伍拾元整。 一〇〇年四月為因應子公司台灣新照明(股)公司未來營運發展，故增加台灣新照明(股)公司投資額新台幣參仟萬元整。 一〇〇年八月擬遷移本公司登記所在地(由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2段216號17樓A室遷址至台北市南港區三重路19-13號E棟7樓。) 一〇〇年八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增加中山偉強科技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美金貳拾萬元整。 一〇〇年十二月為因應子公司台灣新照明(股)公司未來營運發展，故增加台灣新照明(股)公司投資額新台幣壹億元整。 一〇〇年十二月為簡化投資架構，將茂強電子材料(股)公司解散。 一〇〇年十二月為配合公司未來營運規劃，將境外公司MASTERTEK (H.K.) LIMITED 結束營業。
一〇一年	一〇一年一月為因應子公司台灣新照明(股)公司未來營運發展，故增加台灣新照明(股)公司投資額新台幣壹億陸仟萬元整。 一〇一年二月為簡化投資架構，將光品光電科技有限公司解散。 一〇一年五月為簡化投資架構，將正光照明(股)公司解散。 一〇一年五月台灣新照明(股)公司辦理減資彌補虧損參百肆拾萬股，減資至貳億柒仟陸百萬元整。 一〇一年五月為因應未來公司營運發展，轉投資晶亮電工(股)公司，新台幣陸仟參佰玖拾萬參仟柒佰捌拾元整。
一〇二年	一〇二年四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設立大陸公司(名稱為葉縣偉強科技有限公司)，投資額為美金參佰捌拾萬元整。 一〇二年九月台灣新照明(股)公司辦理減資彌補虧損陸百捌拾參萬陸仟股，減資至貳億零柒佰陸拾肆萬元整。 一〇二年十一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設立大陸公司(名稱為平頂山業強科技有限公司)，投資額為美金伍佰萬元整。
一〇三年	一〇三年十一月台灣新照明(股)公司辦理減資彌補虧損貳佰伍拾陸萬參仟股，減資至壹億捌仟貳佰零壹萬元整。

一〇四年	<p>一〇四年六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增加Yeh Chiang Technology (BVI) Crop.投資金額美金壹百貳拾萬元整。</p> <p>一〇四年六月台灣新照明(股)公司辦理減資彌補虧損伍拾玖萬股，減資至壹億柒仟陸佰壹拾壹萬元整。</p> <p>一〇四年十一月為配合公司未來營運規劃，將境外公司業強科技(東莞)有限公司結束營業。</p>
一〇五年	<p>一〇五年一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備增加Excel Rainbow LTD.投資金額美金柒拾伍萬伍仟元整</p> <p>一〇五年三月為積極整合海內外生產營運，處分業強科技(崑山)有限公司100%股權。</p> <p>一〇五年九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增加葉縣偉強科技有限公司美金柒百萬元整。</p> <p>一〇五年十一月因應未來公司營運發展，轉投資子公司鈺成材料(股)公司新台幣柒仟萬元整。</p> <p>一〇五年十二月因應未來公司營運發展，轉投資子公司台灣新散熱(股)公司新台幣貳仟捌百萬元整。</p>
一〇六年	<p>一〇六年四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增加Yeh Chiang Technology (BVI) Crop.投資金額美金壹百貳拾萬元整。</p> <p>一〇六年八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增加葉縣偉強科技有限公司美金陸百貳拾肆萬元整。</p>
一〇七年	<p>一〇七年十二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增加葉縣偉強科技有限公司美金肆百萬元整。</p>
一〇八年	<p>一〇八年二月台灣新散熱(股)公司辦理減資彌補虧損壹仟肆百萬元，減資至壹仟伍佰萬元整，再增資肆仟萬元整。</p> <p>一〇八年十二月簡化投資架構，將再生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解散。</p>
一〇九年	<p>一〇九年六月簡化投資架構，將再興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解散。</p> <p>一〇九年六月晶亮電工(股)公司辦理減資彌補虧損陸仟萬元，減資至肆仟陸佰萬元整。</p> <p>一〇九年十二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設立越南公司(名稱為越南業強科技有限公司)，投資額為美金參佰伍拾萬元整。</p> <p>一〇九年熱導管/板產品產能再提升，年度銷售量突破1.12億支。</p>
一一〇年	<p>一一〇年四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增資葉縣偉強科技有限公司美金肆百貳拾肆萬元整。</p> <p>一一〇年二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備增加投資越南業強科技有限公司美金五十萬元整。</p>
一一一年	<p>一一一年二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備增加投資越南業強科技有限公司美金二百萬元整。</p>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要部門	所營業務
薪資報酬委員會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審計委員會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審查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審查簽證會計師之委(解)任或報酬，審核財務、會計或內稽主管之任免，審查各季度年度財務報告等。
稽核室	稽核、評估各部門機能運作及內部控制制度之實施，並針對稽核事項作後續之追蹤。
法務室	負責綜理各項合約之擬訂、審核及提供與業務有關之法務諮詢服務、統籌本公司國內外之專利著作權商標、技術授權等智慧財產相關業務及綜理本公司法律事務。
總經理	訂定年度方針計劃及協助各部門訂定績效管理指標；勞工安全衛生；產銷協調及產品營運目標的訂定。
財務處	管理全公司有關財務資金調度、風險管理、籌辦股東會及董事會、股務作業相關事宜及長短期投資規劃；會計制度之建立、會計帳冊之登載、財務報表之編製，財務預算彙編與差異分析、資本支出彙編及預算執行確認；客戶信用額度之訂定及審核與應收帳款管理。
管理部	負責有關人力資源、資訊管理等事項。
業務處	市場之開發及調查、銷售策略擬訂；對客戶報價；收發訂單、應收帳款之催收或客戶抱怨或退貨等業務。
研發中心	新材料之評估；新產品之開發；專利之推廣，申請與維護等業務。
設備中心	自製、維修及改良集團各廠的模具、生產設備及工具等業務。
品保中心	訂定品質目標、進料、製程、出貨之品質檢驗，品質驗證及導入，客訴品質異常研判、追蹤及再發防止對策擬定等業務。
專案處	提昇熱管生產效能、產品品質及新製程導入等業務。
子公司事業群	負責公司海外投資設廠、評估與管理、研發、製造、銷售、財會等業務。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資料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歷 (學)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法人董事	薩摩亞	薩摩亞商瑞民有限公司 (3席)	-	110.8.26	三年	94.7.15	19,141,784	10.49%	19,141,784	10.49%	0	0%	0	0%	-	-	-	-	-	-
董事長	中華民國	薩摩亞商瑞民有限公司 代表人： 王台光	男 71-80	110.8.26	三年	94.7.15	0	0%	0	0%	0	0%	0	0%	成功高中	中山偉強科技有 限公司法人董 事代表 珠海珠澳跨 境工業區偉強 科技有 限公司法人董 事代表 葉縣偉強科技 有 限公司法人董 事代表 平頂山業強國 際 有 限公司負責人 偉德美業強國 際 有 限公司負責人 頂石(股)公司 董 事 長 浩集投資(股) 份 有 限公司監察人 代表 東威投資(股) 份 有 限公司監察人 代表 偉仲金業(股) 份 有 限公司監察人 代表 台灣新照明(股) 份 有 限公司監察人 代表 晶亮電工(股) 份 有 限公司監察人 代表	董事	陳鈞華	配偶	未來增加獨立董事席次
董事	中華民國	薩摩亞商瑞民有限公司 代表人： 陳鈞華	女 61-70	110.8.26	三年	94.7.15	0	0%	0	0%	0	0%	0	0%	靜宜大學 企業管理 學系	中山偉強科技 有 限公司法人董 事代表 珠海珠澳跨 境工業區偉強 科技有 限公司法人董 事代表 葉縣偉強科技 有 限公司法人董 事代表 平頂山業強國 際 有 限公司法人董 事代表 台灣新照明(股) 份 有 限公司法人董 事代表	董事長	王台光	配偶	同上
董事	中華民國	薩摩亞商瑞民有限公司 代表人： 鍾蜀龍	男 51-60	110.8.26	三年	94.7.15	0	0%	15,631	0.01%	0	0%	0	0%	勤益工專 機械科	業強科技(股) 份 有 限公司副總經 理	無	無	無	無
法人董事	薩摩亞	薩摩亞商瑞民有限公司 (1席)	-	110.8.26	三年	95.6.14	15,281,493	8.37%	15,281,493	8.37%	0	0%	0	0%	-	-	-	-	-	-

111年4月17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歷(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監察人或關聯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薩摩亞商偉強有限公司代表人：張承暉(註1)	男 41-50	110.8.26	三年	95.6.14	0	0%	0	0%	0	0%	0	0%	元智大學 資管所碩 士 策 略 採 問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協 理 Quality Managem ent systems Auditor ISO 9001 品質管理 系統顧問	台灣新照明(股)公司協理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薩摩亞商偉強有限公司代表人：鄒承淳(註1)	女 31-40	110.8.30	三年	95.6.14	0	0%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 財金系	業強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鈺成材料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陳祈禱	男 41-50	110.8.26	三年	108.6.19	0	0%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 會計研究 會所	艾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 模誦公關行銷有限公司執行長 零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執行長 詮舜顧問有限公司執行長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洪啓斌	男 41-50	110.8.26	三年	110.8.26	0	0%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 會計研究 所畢業	元晟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立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會計經理 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會計課長 KPMG 審計部經理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蘇維國	男 41-50	110.8.26	三年	110.8.26	0	0%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 EMBA 碩 士	安略律師事務所主持律師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法律主管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資深律師	無	無	無	

註1：110年8月30日薩摩亞商偉強有限公司代表人由張承暉先生改派鄒承淳小姐。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1年4月17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薩摩亞商瑞民有限公司	Bestrime Inc. (100%)
薩摩亞商偉強有限公司	Bestrime Inc. (100%)
東威投資(股)公司	王台光(99.99%)、曾萬傑(0.01%)
浩集投資(股)公司	王台光(100%)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1年4月17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Bestrime Inc.	Ma Shih Jang (50%) ; Chen Yu Hua(50%)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薩摩亞商瑞民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台光		以數十年企業經營經驗及精闢的管理策略帶領公司及發展,並兼任本公司總經理,向所有董事溝通研討公司各類業務現況及未來佈局展望。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0
薩摩亞商瑞民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鈞華		具有企業管理及業務等數十年經驗,在100年至104年間曾任本公司董事長,其後仍持續擔任董事,了解公司歷年業務、財務情況,協助董事會進行有效管理公司。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0
薩摩亞商瑞民有限公司 代表人:鍾蜀龍		兼任本公司研發單位最高主管,專長於熱導管製程開發、設備創新及節能減廢等重要職能、同時熟悉業界現況,為公司未來發展提供明確方向。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0
薩摩亞商偉強有限公司 代表人:鄔承淳		具備企業管理經驗及能力,對於各項法令規範具有相當程度的熟悉,幫助公司及董事會提升公司治理品質。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0
陳祈儒		歷任各民間企業多年執行長職務,具備商務、財務及市場行銷專業能力,提供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良善、有效的意見。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有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洪啓斌		本國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會計師高考及格，於產業及證管法規領域具有豐富經驗，並為本公司審計委會召集人，統籌各項議案審查。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有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蘇維國		本國律師事務所執業律師，於法務實務領域具有多年經驗，並為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有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1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董事會多元化：本公司提倡、尊重董事多元化政策，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相信多元化方針有助提升公司整體表現。董事會成員之選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以以下兩大面向為標準：

1.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2. 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為強化董事會職能達到公司治理理想目標，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 20 條明載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1. 營運判斷能力
2.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3. 經營管理能力
4. 危機處理能力
5. 專業知識
6. 國際市場觀
7. 領導能力
8. 決策能力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如下：

董事姓名	性別	國籍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經營管理	領導決策	產業知識	財務會計	法律	國際市場觀	風險管理
				31至60	61至90	3年以下	3至9年	9年以上							
薩摩亞商瑞民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台光	男	中華民國	V		V				V	V	V	V	V	V	V
薩摩亞商瑞民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鈞華	女	中華民國			V				V	V		V	V	V	V
薩摩亞商瑞民有限公司 代表人:鍾蜀龍	男	中華民國	V	V					V	V	V			V	V
薩摩亞商偉強有限公司 代表人:鄔承淳	女	中華民國		V					V	V		V		V	V
陳祈儒	男	中華民國		V			V		V		V			V	V
洪啟斌	男	中華民國		V		V			V	V		V	V	V	V
蘇維國	男	中華民國		V		V			V	V			V	V	V

綜上，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7位董事組成，包含董事4席與獨立董事3席，具員工身份之董事佔比為29%，獨立董事佔比為43%、女性董事佔比為29%，3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0-9年。

成員具備財會、管理及本公司行業別專業領域專家，每位董事及獨立董事皆有其專門之領域，董事4席包括長於經營管理、領導決策、財務會計，且具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之專業領域，另3位獨立董事則分別長於財會、稅務及法律，對本公司各項業務指點良多。

董事會獨立性：本公司第11屆董事會成員7名，其中獨立董事3名。獨立董事以不得少於3人且不少於董事席次1/5(含)以上為目標，西元2021年已有3席獨立董事且佔董事席次達3/7；董事兼任公司員工以不超過董事席次1/2(含)為目標，目前僅2席董事兼任員工身分；另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不得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目前僅2席董事具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綜合前述，獨立性目標皆已達成。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1年4月17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人			經理人取得股票權憑證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長 兼任 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台光	男	101.4.11	0	0.00%	0	0.00%	0	0.00%	成功高中	中山偉強科技有 限公司 董事長 代表 珠海珠頭跨 境工業區 偉強科技有 限公司 董事 代表 葉縣偉強 科技有 限公司 董事 代表 平頂山 偉強 科技有 限公司 法 人 董 事 代 表 偉德 美 國 有 限 公 司 法 人 董 事 代 表 頂石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董 事 長 浩 集 投 資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董 事 長 東 威 投 資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董 事 長 偉 仲 企 業 照 明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法 人 董 事 代 表 晶 亮 電 工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法 人 董 事 代 表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明河	男	100.5.1	161	0.00%	0	0.00%	0	0.00%	龍華工專	中山偉強科技有 限公司 法 人 董 事 代 表 珠海珠頭跨 境工業區 偉強科技有 限公司 法 人 董 事 代 表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鍾蜀龍	男	94.4.1	15,631	0.01%	0	0.00%	0	0.00%	勤益工專機械科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林怡華	女	107.7.4	0	0.00%	0	0.00%	0	0.00%	東吳大學法律系學 士 北京大學法學碩 士 土地登記專業代 理人考試及格 律師高考及格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林育男	男	109.7.13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成功大學造 船所畢業 立端科技資深經 理 鴻海精密經理 致伸科技處長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陳宏傑	男	109.6.1	0	0.00%	0	0.00%	0	0.00%	清華大學畢業 中山偉強科技工 程部經理 中山偉強科技研 發部經理 中山偉強科技開 發室協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副協理	中華民國	黃成彬 (註1)	男	109.6.1	0	0.00%	0	0.00%	0	0.00%	明新科技大學 群創光電工程 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財會主管	中華民國	邱雅筑	女	109.4.15	0	0.00%	0	0.00%	0	0.00%	靜宜大學會計系 業強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會計副 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註1：110年5月24日解任。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法人董事	薩摩亞商瑞民有限公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董事	王台光	0	0	0	0	40	40	0.02	40	0.02	0	0	0	0	0	0	40	0.02	40	無
董事	陳鈞華	0	0	0	0	10	10	0.00	10	0.00	0	0	0	0	0	0	10	0.00	10	無
董事	鍾蜀龍	0	0	0	0	30	30	0.01	30	0.01	2,032	2,578	0	0	0	0	2,062	2,608	1.11	無
董事	鄒承淳(註1、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法人董事	薩摩亞商偉強有限公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董事	張承暉(註3)	0	0	0	0	10	10	0.00	10	0.00	0	258	0	0	0	0	10	268	0.11	無
董事	鄒承淳(註3)	0	0	0	0	10	10	0.00	10	0.00	0	0	0	0	0	0	10	10	0.00	無
獨立董事	陳祈儒	0	0	0	0	60	60	0.03	60	0.03	0	0	0	0	0	0	60	60	0.03	無
獨立董事	洪啓斌(註4)	0	0	0	0	30	30	0.01	30	0.01	0	0	0	0	0	0	30	30	0.01	無
獨立董事	蘇維國(註4)	0	0	0	0	30	30	0.01	30	0.01	0	0	0	0	0	0	30	30	0.01	無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董事酬金依公司章程規定。

*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110年8月10日薩摩亞商瑞民有限公司代表人由缺額改派鄒承淳小姐。註2：110年8月26日全面改選後卸任。

註3：110年8月30日薩摩亞商偉強有限公司代表人由張承暉先生改派鄒承淳小姐。註4：110年8月26日全面改選新任獨立董事。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瑞民(代表人:王台光、陳鈞華、鍾蜀龍、鄔承濤(註 1、2)) 偉強(代表人:張承暉(註 3)、鄔承濤) 陳祈儒 洪啓斌(註 4) 蘇維國(註 4)	同左	瑞民(代表人:王台光、陳鈞華、鄔承濤(註 1、2)) 偉強(代表人:張承暉(註 3)、鄔承濤) 陳祈儒 洪啓斌(註 4) 蘇維國(註 4)	同左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鍾蜀龍	同左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9 人	同左	9 人	同左

註 1：110 年 8 月 10 日薩摩亞商瑞民有限公司代表人由缺額改派鄔承濤小姐。 註 2：110 年 8 月 26 日全面改選後卸任。

註 3：110 年 8 月 30 日薩摩亞商偉強有限公司代表人由張承暉先生改派鄔承濤小姐。 註 4：110 年 8 月 26 日全面改選新任獨立董事。

(二)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法人監察人	東威投資(股)公司	0	0	0	0	0	0	0	無
監察人	代表人：許雅婷	0	0	0	0	25	25	25	無
法人監察人	浩集投資(股)公司	0	0	0	0	0	0	0	無
監察人	代表人：鄔承淳(註1)	0	0	0	0	25	25	25	無
監察人	代表人：林淑媛	0	0	0	0	20	20	20	無

註1：110年8月9日因個人生涯規劃，辭任本公司監察人。

註2：本公司於110年8月26日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職能，故酬金計算至該日。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本公司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低於 1,000,000 元	東威投資(代表人：許雅婷) 浩集投資(代表人：鄔承淳(註 1)、林淑媛)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同左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人	同左

註 1：110 年 8 月 9 日因個人生涯規劃，辭任本公司監察人。

註 2：本公司於 110 年 8 月 26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職能，故酬金計算至該日。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王台光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副總經理	李明河	869	869	0	0	74	74	0	0	0	943	943	0.40	無
副總經理	鍾蜀龍	1,874	2,378	0	0	158	200	0	0	0	2,032	2,578	1.10	無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王台光、李明河	同左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鍾蜀龍	同左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人	同左

(四)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副總經理	鍾蜀龍	1,874	2,378	0	0	158	200	0	0	0	0	2,032	2,578	無
協理	林育男	1,166	1,418	0	0	1,039	1,060	0	0	0	0	2,205	2,478	無
協理	陳宏傑	996	1,288	0	0	95	120	0	0	0	0	1,091	1,408	無
協理	林怡華	1,172	1,172	0	0	200	200	0	0	0	0	1,372	1,372	無
經理	姜宏仁	686	938	0	0	59	80	0	0	0	0	745	1,018	無
												0.32	0.43	

(五)最近年度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110 年度無配發員工紅利。

(六)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109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金額	占稅後純益比率	金額	占稅後純益比率	金額	占稅後純益比率	金額	占稅後純益比率
董事	9,038	3.29%	2,252	0.96%	9,589	3.49%	3,056	1.30%
監察人	1,117	0.40%	70	0.03%	1,117	0.40%	70	0.0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3,608	1.31%	2,975	1.27%	4,095	1.49%	3,521	1.50%
合計	13,763	5.01%	5,297	2.26%	14,801	5.39%	6,647	2.83%

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係說明如下：

- 1.董監事酬金擬定，已明定於本公司之公司章程。
-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薪資架構為底薪、保密津貼、職等津貼等，其薪資依其學歷、經歷、績效工作年資之差異而定。
- 3.經營績效之優劣，影響經營主管年度獎金之發放。
- 4.與未來風險之關聯性，本公司經營階層之重要決策，均係考量可能面臨之各種風險因素後，在公司可承受的風險下，所做出最適之決策方案，此即經營階層的績效表現，最終將反映在公司之獲利狀況。因此，董事、監察人、執行長及總經理之報酬亦與未來之風險相關。

四、公司治理運作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10年度)董事會開會 8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董事長	薩摩亞商瑞民有限公司(3席) 代表人：王台光	8	0	100%	110年8月26日連任
董事	薩摩亞商瑞民有限公司(3席) 代表人：陳鈞華	2	5	25%	110年8月26日連任
董事	薩摩亞商瑞民有限公司(3席) 代表人：鍾蜀龍	6	1	75%	110年8月26日連任
董事	薩摩亞商偉強有限公司(1席) 代表人：鄔承淳	2	0	100%	1.原代表人張承暉110年8月30日解任，應出席次數6次，實際出席次數2次。 2.新任代表人鄔承淳已於110年8月30日新任，應出席次數2次，實際出席次數2次。
獨立董事	陳祈儒	8	0	100%	110年8月26日連任
獨立董事	洪啓斌	3	0	100%	110年8月26日就任
獨立董事	蘇維國	3	0	100%	110年8月26日就任

一、其他應記載事項：

二、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
第十屆第十二次董事會 110/01/07	本公司財務暨會計主管之人事任命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v	
第十屆第十三次董事會 110/03/16	1.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2.擬修訂本公司各項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3.擬增資大陸子公司葉縣偉強科技有限公司乙案。 4.本公司擬資金貸與中山偉強科技有限公司美金500萬元乙案。 5.修正第十屆第十一次董事會第六案資金貸與葉縣偉強科技有限公司乙案。 6.補充第十屆第十一次董事會第三案「本公司融資案」及第五案「為子公司Excel Rainbow 融資額度背書保證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v	

第十屆第十四次董事會 110/05/06	本公司擬資金貸與平頂山業強科技有限公司美金 350 萬元乙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V	
第十屆第十五次董事會 110/06/08	擬對國內上櫃公司投資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V	
第十屆第十六次董事會 110/08/09	1. 討論 110 年股東常會延期案。 2. 擬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V	
第十一屆第一次董事會 110/09/06	1. 本公司擬資金貸與葉縣偉強科技有限公司人民幣 4,900 萬元乙案。 2. 本公司擬資金貸與中山偉強科技有限公司人民幣 3,850 萬元乙案。 3. 為因應子公司申請金融機構融資額度，擬提供子公司背書保證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V	
第十一屆第三次董事會 111/02/24	本公司擬新增資金貸與中山偉強科技有限公司人民幣 4,500 萬元乙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V	
第十一屆第四次董事會 111/03/28	1. 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2. 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3. 本公司擬新增資金貸與平頂山業強科技有限公司人民幣 3,200 萬元乙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V	

三、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0/11/08	王台光 陳鈞華	葉縣偉強科技有限公司擬向平頂山美邦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幣 2,000 萬元案。	董事會平頂山美邦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董事	未參與表決

四、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一次	110/1/1-110/12/31	年度結束後最近一次召開之董事會開會前完成去年度之董事會績效評估。	由公司治理單位依據該年度各項評估指標進行評鑑。	遵守相關法令與規定參與公司營運程度。

五、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以強化董事會職能，並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應公告資訊，以提升資訊透明度。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依法令規定，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每季至少召開一次會議，並得視需要隨時召開。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包含負責監督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以及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內部稽核部門除每月將稽核報告送交各獨立董事審核外，稽核主管亦針對公司內控管理之重大發現於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議中向各委員及董事提出報告，且獨立董事每季至少一次單獨與內部稽核主管就公司內控管理重要發現進行溝通，並單獨於會計師就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年度並包含個體財務報告)查核或核閱之治理事項進行溝通。

最近年度(110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2 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陳祈儒	2	0	100%	110 年 8 月 26 日就任
獨立董事	洪啓斌	2	0	100%	110 年 8 月 26 日就任
獨立董事	蘇維國	2	0	100%	110 年 8 月 26 日就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各次董事會議案符合上述(一)及(二)列表彙總如下：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 14-5 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 2/3 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第十一屆 第一次董事會 110/09/06	1. 本公司擬資金貸與葉縣偉強科技有限公司人民幣 4,900 萬元乙案。	V	無此情形
	2. 本公司擬資金貸與中山偉強科技有限公司人民幣 3,850 萬元乙案。	V	無此情形
	3. 為因應子公司申請金融機構融資額度，擬提供子公司背書保證案。	V	無此情形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10.09.06)：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第十一屆 第二次董事會 110/11/08	「111 年度內部稽核年度稽核計劃」案。	V	無此情形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10.11.08)：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 (1) 內部稽核部門除每月將稽核報告送交各獨立董事審核外，稽核主管亦針對公司內控管理之重大發現於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議中向各委員及董事提出報告。內部稽核主管每季定期單獨與審計委員進行稽核業務報告及討論，每月稽核報告發出後也會針對審計委員的疑問立即進行討論溝通；召開會議之議題如有必要時，也會邀請相關主管列席說明，會後由稽核主管彙整結論及建議事項，於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中提出報告，並依據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指示，作為執行依據。
- (2) 會計師依據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二號，於規劃階段及完成階段每季就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年度並包含個體財務報告)查核或核閱之治理事項，彙列資訊與審計委員會單獨進行當面溝通。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10 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備註
監察人	東威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許雅婷	5	100%	110年8月26日後不再選任監察人，以審計委員會取代
監察人	浩集投資(股)公司(2席) 代表人:林淑媛	4	80%	110年8月26日後不再選任監察人，以審計委員會取代
監察人	浩集投資(股)公司(2席) 代表人:鄔承淳	5	100%	110年8月26日後不再選任監察人，以審計委員會取代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監察人透過出席董事會、股東會掌握公司重要業務財務狀況及了解股東需求外，並可隨時與本公司管理階層、部門主管及稽核人員保持聯絡及溝通。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內部稽核主管定期向監察人呈報稽核報告，並列席董事會就稽核計畫執行情形提出報告。

2. 會計師於執行財務報表查核後，將所獲悉之治理事項彙整並與監察人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無重大差異情形。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無重大差異情形。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無重大差異情形。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無重大差異情形。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無重大差異情形。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無重大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目前設有董事四席及獨立董事三席，確實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針，董事會成員應具備執行職務所需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具備能力如下： 1.營運判斷能力、2.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3.經營管理能力、4.危機處理能力、5.產業知識、6.國際觀、7.領導能力、8.決策能力，具體目標為實現股東利益最大化及公司長久穩定發展，並已實際執行。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無重大差異情形。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無重大差異情形。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	V		無重大差異情形。
權。目前設有董事四席及獨立董事三席，確實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針，董事會成員應具備執行職務所需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具備能力如下： 1.營運判斷能力、2.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3.經營管理能力、4.危機處理能力、5.產業知識、6.國際觀、7.領導能力、8.決策能力，具體目標為實現股東利益最大化及公司長久穩定發展，並已實際執行。 (二)本公司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目前並無營運必要而需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為落實公司治理及並提升本公司董事會功能，建立績效目標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本公司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2022年3月28日董事會報告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 (四)本公司聘請安侯建業聯合會計事務所吳俊源、陳燕慧會計師所擔任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且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為非關係人，嚴守獨立性原則，並每年評估會計師之獨立性。經取得簽證會計師出具之獨立聲明書及獨立性評估標準進行評估，詳如註1。			
本公司經110年3月16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乙職，由本公司會計主管兼任之。以下事務係由公司治理主管及投資人服務單位共同負責辦理： 1.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尚無重大異常。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尚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尚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尚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尚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	V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等)？ 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p>勞保、健保且成立福利委員會辦理旅遊外，並給予員工各種技能訓練的機會培育人才。</p> <p>(二) 僱員關懷：本公司各項管理規章均以員工利益為主，關心員工生活、福利，並訂定合理之薪資待遇。</p> <p>(三)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代理發言人，負責公司對外關係之溝通；亦設置股務單位專責處理股東建議。</p> <p>(四)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均有良好的供應鍊關係，達到整體生產成本最佳化。</p> <p>(五)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並尊重且維護其合法之權益，另設有代理發言人之制度，處理股東提出之問題及建議。</p> <p>(六) 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未來將不定期為董事安排適當之進修課程。</p> <p>(七)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依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內部控制制度，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及不定期查核內部控制制度之落實程度。</p> <p>(八)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均維持良好關係，並依據各內部管理辦法以提供客戶服務，並將「客戶滿意」列為品質政策之重要內容。</p> <p>(九) 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於規定期間內續保完成。</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來加強事項與措施：無
本公司將正視公司治理對企業經營的影響，重視股東權益及股東平等對待，落實企業社會責任，透過有效的董事會運作，與具有公信力且透明的資訊揭露以型塑公司的治理文化，進而提升競爭力。未來本公司仍將持續落實公司治理，為公司及股東創造最大價值。

註1：最近兩年度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否	是
2.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否	是
3.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否	是
4.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於審計其間是否有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5.會計師是否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否	是
6.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否	是
7.會計師是否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	否	是
8.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否	是

註2：自就任日起至110年度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

進修機構	課程名稱	進修期間		進修時數
		起	迄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研習班-臺北班	110/11/23	110/11/24	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氣候減緩與調適	110/12/24	110/12/24	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實務探討	110/12/24	110/12/24	3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蘇維國 (召集人)		本國律師事務所執業律師，於法務實務領域具有多年經驗，並為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請參閱本年報第十頁董事資料相關內容。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任；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有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1
獨立董事	陳祈儒		歷任各民間企業多年執行長職務，具備商務、財務及市場行銷專業能力，提供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良善、有效的意見。請參閱本年報第十頁董事資料相關內容。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任；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有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獨立董事	洪啓斌		本國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會計師高考及格，於產業及證管法規領域具有豐富經驗，並為本公司審計委會召集人，統籌各項議案審查。請參閱本年報第十頁董事資料相關內容。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任；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有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註：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

薪資報酬委員會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定期檢討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2)訂定並定期檢討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於結構。
- (3)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10年9月6日至113年8月25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召集人	蘇維國	1	0	100%	110年8月26日就任
委員	洪啓斌	1	0	100%	110年8月26日就任
委員	陳祈儒	2	0	100%	110年8月26日連任
委員	李坤璋	1	0	100%	舊任
委員	李俊平	1	0	100%	舊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 三、薪酬委員會之討論事項與決議結果

屆次	討論事項	討論結果
第四屆 第八次 110/3/15	1.本公司109年度董、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案。 2.各事業部經理人晉升案。 3.評估本公司109年度經理人員級以上薪資報酬及獎金之合理性。	全體委員一致通過
第五屆 第一次 110/11/8	1.評估本公司110年度董事、獨立董事、財會主管以及經理人員級以上薪資報酬之合理性。 2.各事業部經理人晉升案。	全體委員一致通過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公司經營團隊配合推動永續發展，進行研擬相關有效治理架構中，包含設置執行單位、權責分立、工作計畫內容、報告程序以及督導優化等程序，推動時點依據主管機關之設定時程內穩健完成。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本公司評估中的主要內容擬為水、空氣及碳排放的永續環境議題，勞工權益、人權等社會責任公益議題以及管理與資訊揭露議題。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一)本公司並無特殊汙染源，生活廢棄物均依照本大樓物業管理公司規定辦理。管理部份定期巡檢節能減碳狀況，包括水、電、有限資源的節約；有效作為包含隨手關燈，落實資源垃圾分類及廚餘回收、廢棄物減量，文件無紙化、減量使用冷氣、提倡節約用水之生活習慣，不定時向公司人員宣導永續環境的重要，善盡企業環保之責。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二)本公司文件無紙化及電子簽核已經施行多年，有效減少紙張浪費。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三)因應全球氣溫上升造成高溫的辦公環境，除加強室內通風，也制定達一定溫度再開啟空調之內部規定。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V	研擬中。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尚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尚無重大差異。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尚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未來視實際需要作業。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制定永續發展守則。			未來視實際需要作業。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尚未制定永續發展守則。			未來視實際需要作業。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V</p> <p>V</p> <p>V</p>	<p>(一)本公司已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董事會成員與管理階層亦秉持誠信原則為公司經營理念。</p> <p>(二)本公司已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本公司嚴格要求全體員工不得接受任何不當之饋贈，避免員工因個人利益而犧牲公司權益。另全體員工負有保密公司或他人之營業秘密之義務。</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尚無重大差異。</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V</p> <p>V</p> <p>V</p>	<p>(一)本公司與往來之客戶及供應商均有評核機制，訂立合約時，對雙方的權利義務均詳訂其中並保密。</p> <p>(二)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職單位，目前由人資單位兼任。由各部門依其職務所及範疇盡力履行企業社會責任。</p> <p>(三)本公司設有人資及稽核單位，可提供檢舉人檢舉的陳述管道並對檢舉人身份及內容應保密，並確實執行。</p>	<p>尚無重大差異。</p> <p>未來將評估是否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職單位。</p> <p>尚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四)本公司訂定有內部稽核計劃，稽核單位均依稽核計劃執行各項查核作業。 (五)本公司日常業務中即注意所有員工落實誠信原則，不定期以電子郵件方式寄發相關宣導資料。	無重大差異。 尚無重大異常。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V V	(一)公司設有員工申訴處理作業標準及道德行為為準則等辦法，另員工可透過電話或信件檢舉相關違反誠信經營規定。 (二)本公司受理檢舉事宜，秉持保密謹慎、小心求證態度處理，內部在處理相關事宜時，均非常慎重處理。 (三)公司秉持對檢舉人負保密責任，防止檢舉人受到不當解雇，職場報復等情形的發生，均徹底實行。	尚無重大差異。 尚無重大異常。 尚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已於年報揭露誠信經營情形，並上傳公司網站。	尚無重大異常。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尚無重大異常。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公司訂有內稽內控制度及各項管理辦法以誠信之管理方式經營公司，使與廠商及客戶之往來有一定依循方針。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請詳見公司網站(<http://www.yctc.com.tw>)。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為管理公司內部重大訊息所制定之「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規定」已告知所有董監事、經理人及全體員工，並將此規定至於公司內部網路發布區已供全體同仁遵循之，以避免違反或發生內線交易之情事。

2.本公司新任之董事、經理人等內部人，於就任時均分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所編制最新版之「上櫃及興櫃內部人股權相關法令及應行注意事項」，已利內部人遵循之；公司並隨時提供應注意之相關法規資訊。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1年3月28日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0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1年3月28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王台光

簽章

總經理：王台光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110 年股東常會之重要決議事項

開會日期	案由	決議結果
110/08/26	本公司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決議通過
	本公司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	決議通過
	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決議通過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決議通過
	修訂「董事選舉辦法」部分條文案。	決議通過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決議通過
	修訂「背書保證管理規定」部分條文案。	決議通過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決議通過
	第十一屆董事選舉案。	決議通過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決議通過

110 年股東常會之決議執行情形

- 承認本公司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 承認本公司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 通過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已於 110 年 9 月 11 日獲經濟部准予登記並公告。
- 通過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已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 通過修訂「董事選舉辦法」部分條文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已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 通過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已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 通過修訂「背書保證管理規定」部分條文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已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 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已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 第十一屆董事選舉案。
執行情形：選出第十一屆董事(含獨立董事)七名。任期為三年，自民國 110 年 8 月 26 日起至 113 年 8 月 25 日止。
- 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執行情形：經股東會決議同意解除王台光先生擔任晶亮電工(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及鈺成材料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2.110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董事會重大決議事項
2021/01/07	1.本公司財務暨會計主管之人事任命案。
2021/03/16	1.依法提出本公司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本公司 110 年度預算編製案。 3.本公司 109 年度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案。 4.依法提出本公司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5.本公司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 6.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7.擬修訂本公司各項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8.擬訂定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章程案。 9.擬增資大陸子公司葉縣偉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葉縣)乙案。 10.本公司擬新增資金貸與中山偉強科技有限公司美金 500 萬元乙案。 11.修正第十屆第十一次董事會第六案資金貸與葉縣偉強科技有限公司乙案。 12.擬對國內上櫃公司投資案。 13.擬向台北富邦商業銀行申請增加授信融資額度案。 14.補充第十屆第十一次董事會第三案「本公司融資案」及第五案「為子公司 Excel Rainbow 融資額度背書保證案」。 15.擬設置本公司首任公司治理主管案。 16.改選及提名第十一屆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17.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案。 18.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9.擬訂定召開本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等內容案。
2021/05/06	1.依主管機關要求，上櫃公司需投保董監責任險，擬依法規要求配合辦理乙案。 2.本公司擬資金貸與平頂山業強科技有限公司美金 350 萬元乙案。
2021/06/08	1.擬對國內上櫃公司投資案。 2.擬向台北富邦商業銀行申請增加授信融資額度案。
2021/08/09	1.討論 110 年股東常會延期案。 2.擬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 3.擬向台北富邦商業銀行申請增加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案。
2021/08/26	1.推選董事長案。
2021/09/06	1.擬聘請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 2.本公司擬資金貸與葉縣偉強科技有限公司人民幣 4,900 萬元乙案。 3.本公司擬資金貸與中山偉強科技有限公司人民幣 3,850 萬元乙案。 4.擬向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申請增加信用額度案。 5.子公司葉縣偉強科技有限公司擬向台北富邦商業銀行申請 3 年期營運週轉金額度。 6.為因應子公司申請金融機構融資額度，擬提供子公司背書保證案。
2021/11/08	1.«111 年度內部稽核年度稽核計劃»案。 2.本公司委任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3.擬向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申請短期綜合授信融資額度續約案。 4.擬向台北富邦商業銀行申請授信融資額度續約案。 5.葉縣偉強科技有限公司擬向平頂山美邦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幣 2,000 萬元案。
2022/02/24	1.本公司擬新增資金貸與中山偉強科技有限公司人民幣 4,500 萬元乙案。 2.本公司簽證會計師變更案。
2022/03/28	1.依法提出本公司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本公司 111 年度預算編製案。 3.本公司 110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案。 4.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5.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6.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7.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8.本公司擬新增資金貸與平頂山業強科技有限公司人民幣 3,200 萬元乙案。 9.擬向台北富邦商業銀行申請增加授信融資額度案。 10.擬訂定召開本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日期、地點、召開方式及召集事由等內容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二)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呂倩慧	110.1.1~110.9.30	1,950	908	2,858	事務所業務調整
	吳俊源	110.1.1~110.9.30				
安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俊源	110.10.1~110.12.31				
	陳燕慧	110.10.1~110.12.31				

註 1：非審計公費 908 千元，主要為稅務簽證報告、移轉訂價報告及英文財報公費。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業經 111 年 2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本公司原委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呂倩慧及吳俊源會計師辦理財務報表之簽證，為配合該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自 110 年第四季財務報告起，改由吳俊源及陳燕慧會計師查核(核閱)簽證。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吳俊源及陳燕慧
委任之日期	業經 111 年 2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自 110 年第四季財務報告起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資訊：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 10%以上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1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17 日止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董事長	薩摩亞商瑞民有限公司	-	-	-	-
	代表人：王台光	-	-	-	-
董事	薩摩亞商瑞民有限公司	-	-	-	-
	代表人：陳鈞華	-	-	-	-
董事	薩摩亞商瑞民有限公司	-	-	-	-
	代表人：鍾蜀龍	-	-	-	-
董事	薩摩亞商瑞民有限公司	-	-	-	-
	代表人：鄔承濤(註1、2)	-	-	-	-
董事	薩摩亞商偉強有限公司	-	-	-	-
	代表人：張承暉(註3)	-	-	-	-
董事	薩摩亞商偉強有限公司	-	-	-	-
	代表人：鄔承濤(註3)	-	-	-	-
獨立董事	陳祈儒	-	-	-	-
獨立董事	洪啓斌(註4)	-	-	-	-
獨立董事	蘇維國(註4)	-	-	-	-
執行長	王台光	-	-	-	-
總經理	王台光	-	-	-	-
副總經理	李明河	-	-	-	-
副總經理	鍾蜀龍	-	-	-	-
協理	林怡華	-	-	-	-
協理	陳宏傑	-	-	-	-
協理	黃成彬(註5)	-	-	-	-
協理	林育男	-	-	-	-
財會主管	邱雅筑	-	-	-	-
10% 大股東	薩摩亞商瑞民有限公司	-	-	-	-
	芳烈投資有限公司	-	-	-	-
	海得控股有限公司	-	-	-	-

註1: 110年8月10日薩摩亞商瑞民有限公司代表人由缺額改派鄔承濤小姐。註2: 110年8月26日全面改選後卸任。
註3: 110年8月30日薩摩亞商偉強有限公司代表人由張承暉先生改派鄔承濤小姐。註4: 110年8月26日全面改選新任獨立董事。註5: 110年5月24日解任。註6: 本公司於110年8月26日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職能。

(二)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 10%以上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不適用。

(三)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 10%以上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不適用。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台北富邦商銀託管瑞民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9,141,784	10.49%	0	0.00%	0	0.00%	無	無	
芳烈投資有限公司	18,904,000	10.36%	0	0.00%	0	0.00%	無	無	
芳烈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玉花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台北富邦商銀託管海得控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8,321,000	10.04%	0	0.00%	0	0.00%	無	無	
頂石股份有限公司	17,945,181	9.83%	0	0.00%	0	0.00%	無	無	
頂石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曾惠	1,614,000	0.88%	0	0.00%	0	0.00%	曾萬俊	該公司代表人為其二親等	
偉仲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7,056,602	9.35%	0	0.00%	0	0.00%	無	無	
偉仲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曾萬俊	0	0.00%	0	0.00%	0	0.00%	曾惠	該公司代表人為其二親等	
台北富邦商銀託管高偉投資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6,181,000	8.87%	0	0.00%	0	0.00%	無	無	
美邦開發建設有限公司	15,677,236	8.59%	0	0.00%	0	0.00%	無	無	
美邦開發建設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台光	0	0.00%	0	0.00%	0	0.00%	東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代表人同一人	
台北富邦商銀託管偉強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5,281,493	8.37%	0	0.00%	0	0.00%	無	無	
威登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9,095,000	4.98%	0	0.00%	0	0.00%	無	無	
威登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代表人：曾萬俊	0	0.00%	0	0.00%	0	0.00%	曾惠	該公司代表人為其二親等	
東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609,964	1.98%	0	0.00%	0	0.00%	無	無	
東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台光	0	0.00%	0	0.00%	0	0.00%	美邦開發建設有限公司	該公司代表人同一人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
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0年12月31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 事業名稱	投資公司 名稱	持股數及比例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 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備註
		持股數	持股比例	持股數	持股比例	持股數	持股比例	
YCTSC	本公司	2,219	100.00%	-	-	2,219	100.00%	
YCTBC	本公司	2,406	100.00%	-	-	2,406	100.00%	
鈺成材料	本公司	13,678	81.80%	-	-	13,678	81.80%	
Excel Rainbow Ltd.	本公司	2,155	100.00%	-	-	2,155	100.00%	
台照	本公司	17,611	100.00%	-	-	17,611	100.00%	
晶亮	本公司	2,773	60.29%	-	-	2,773	60.29%	
台灣新散熱	本公司	5,448	99.06%	-	-	5,448	99.06%	
百德機械	本公司	12,434	22.63%	-	-	12,434	22.63%	
Vietnam Yeh Chiang	本公司	-	100.00%	-	-	-	100.00%	
YCTCC	YCTSC	1,244	100.00%	-	-	1,244	100.00%	
YCTYXCC	YCTSC	900	100.00%	-	-	900	100.00%	
中山偉強	YCTCC	-	100.00%	-	-	-	100.00%	
珠海偉強	YCTCC	-	100.00%	-	-	-	100.00%	
平頂山業強	YCTCC	-	100.00%	-	-	-	100.00%	
葉縣偉強	YCTYXCC	-	100.00%	-	-	-	100.00%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已發行股份種類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仟元)	以現金以外之財 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
83.12	10.00	20,000	200,000	20,000	200,000	—	—	83年12月23日/經(83)商118122號函核准設立。
85.7	16.67	40,000	400,000	26,000	260,000	現金增資60,000	—	85年6月25日/(85)台財證(一)第36976號函核准。
86.7	35.00	40,000	400,000	30,000	300,000	現金增資40,000	—	86年6月17日/(86)台財證(一)第48376號函核准。
88.9	10.00	60,000	600,000	45,000	450,000	現金增資150,000	—	88年6月22日/(88)台財證(一)第57139號函核准。
89.4	15.00	60,000	600,000	53,000	530,000	現金增資80,000	—	89年3月30日/(89)台財證(一)第28061號函核准。
89.10	55.00	100,000	1,000,000	73,000	730,000	現金增資200,000	—	89年8月29日/(89)台財證(一)第72858號函核准。
90.6	10.00	100,000	1,000,000	83,401	834,014	盈餘、資本公積及 員工紅利轉增資 104,014	—	90年6月22日/(90)台財證(一)第140290號函核准。
93.8	10.00	150,000	1,500,000	92,558	925,583	盈餘、資本公積及 員工紅利轉增資 9,1569	—	93年8月19日/金管證一字第 0930136827號函核准。
94.7	10.00	150,000	1,500,000	102,848	1,028,475	盈餘、資本公積及 員工紅利轉增資 102,892	—	94年7月6日/金管證一字第 0940127237號函核准。
94.9	45.00	150,000	1,500,000	112,848	1,128,475	現金增資100,000	—	94年9月14日/金管證一字第 0940137204號函核准。
95.2	20.84	150,000	1,500,000	114,183	1,141,825	員工認股權憑證 94年第4季轉換 13,350	—	92年9月29日台財證一字第 0920146099號函核准及95年2 月6日經授商字第 09501020470號核准變更登記。
95.6	20.84	150,000	1,500,000	114,595	1,145,945	員工認股權憑證 95年第1季轉換 4,120	—	92年9月29日台財證一字第 0920146099號函核准及95年6 月27日經授商字第 09501125730號核准變更登記。
95.10	20.84	200,000	2,000,000	141,364	1,413,641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 增資267,586及員工 認股權憑證95年第 2季轉換110	—	95年7月27日/金管證一字第 0950133036號函核准及92年9 月29日台財證一字第 0920146099號函核准暨95年10 月4日經授商字第09501225900 號核准變更登記。
96.1	16.90	200,000	2,000,000	141,731	1,417,311	員工認股權憑證 95年第3~4季轉換 3,670	—	92年9月29日台財證一字第 0920146099號函核准及96年1 月18日經授商字第 09601014760號核准變更登記。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仟元)	以現金以外之財 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
96.3	16.9	200,000	2,000,000	141,736	1,417,361	員工認股權憑證 96年第一季轉換50	—	92年9月29日台財證一字第 0920146099號函核准及96年4 月14日經授商字第 09601076470號核准變更登記
96.7	10	260,000	2,600,000	172,693	1,726,927	盈餘、資本公積及 員工紅利轉增資 309,566	—	96年7月5日金管證一字第 0960034345號函核准及96年 8月16日經授商字第 09601197420號核准
96.7	16.9	260,000	2,600,000	172,800	1,727,998	員工認股權憑證 96年第二季轉換 1,070	—	92年9月29日台財證一字第 0920146099號函核准及96年8 月16日經授商字第 09601197420號核准
96.10	16.9	260,000	2,600,000	172,819	1,728,188	員工認股權憑證 96年第三季轉換 1,900	—	92年9月29日台財證一字第 0920146099號函核准及96年 11月16日經授商字第 09601283490號核准
97.3	16.9	260,000	2,600,000	173,124	1,731,238	員工認股權憑證 96年第四季轉換 3,050	—	92年9月29日台財證一字第 0920146099號函核准及97年4 月7日經授商字第 09701079630號核准
97.4	16.9	260,000	2,600,000	173,187	1,731,868	員工認股權憑證 97年第一季轉換 630	—	92年9月29日台財證一字第 0920146099號函核准及97年5 月12日經授商字第 09701109930號核准
97.9	10	260,000	2,600,000	192,473	1,924,729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 增資192,862	—	97年7月7日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3807號函核准及97年9 月2日經授商字第 09701223180號核准
97.9	13.87	260,000	2,600,000	192,480	1,924,800	員工認股權憑證 97年第二季轉換70	—	92年9月29日台財證一字第 0920146099號函核准及97年9 月2日經授商字第 09701223180號核准
100.1	10	260,000	2,600,000	182,480	1,824,800	註銷庫藏股100,000	—	100年1月19日經授商字第 10001013850號核准

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已上櫃)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股	182,479,945	77,520,055	260,000,000	

2.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無。

(二)股東結構

111年4月17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個人	合計
人數	1	1	23	11	2,963	2,999
持有股數	127	5,000	85,862,213	78,052,280	18,560,325	182,479,945
持股比例(%)	0	0	47.05	42.77	10.18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111年4月17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1,907	383,587	0.21%
1,000 至 5,000	776	1,580,026	0.87%
5,001 至 10,000	157	1,157,390	0.63%
10,001 至 15,000	41	511,253	0.28%
15,001 至 20,000	20	358,001	0.20%
20,001 至 30,000	27	668,595	0.37%
30,001 至 40,000	10	338,503	0.19%
40,001 至 50,000	7	315,401	0.17%
50,001 至 100,000	23	1,576,507	0.86%
100,001 至 200,000	7	1,062,669	0.58%
200,001 至 400,000	1	311,000	0.17%
400,001 至 600,000	1	453,000	0.25%
600,001 至 800,000	0	0	0%
800,001 至 1,000,000	1	947,000	0.52%
1,000,001 以上	21	172,817,013	94.70%
合 計	2,999	182,479,945	100.00%

2.特別股：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 5%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 10 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1 年 4 月 17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台北富邦商銀受託保管瑞民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薩摩亞商瑞民有限公司)		19,141,784	10.49%
芳烈投資有限公司		18,904,000	10.36%
台北富邦商銀託管海得控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8,321,000	10.04%
頂石股份有限公司		17,945,181	9.83%
偉仲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7,056,602	9.35%
台北富邦商銀託管高偉投資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6,181,000	8.87%
美邦開發建設有限公司		15,677,236	8.59%
台北富邦商銀託管偉強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薩摩亞商偉強有限公司)		15,281,493	8.37%
威登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9,095,000	4.98%
東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609,964	1.98%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 目	年 度		109 年	110 年	當 年 度 截 至 111 年 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註1)	最 高		48.70	31.30
最 低			20.15	23.40	24.20
平 均			29.23	27.52	25.17
每股淨值 (註2)	分 配 前		17.45	18.81	19.69
	分 配 後		17.45	18.81	19.69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仟股)		182,480	182,480	182,480
	每 股 盈 餘	調 整 前	1.50	1.29	0.59
		調 整 後 (註 3)	1.48	1.28	0.59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	-	-
	無 償 配 股	盈 餘 配 股	-	-	-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	-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註 4)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 益 比 (註 5)		19	21	-
	本 利 比 (註 6)		-	-	-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註 7)		-	-	-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現行章程有關股利政策規定如下：

- (1)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10%至 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 (2)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 (3)本公司股利政策係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並依本公司資本及財務結構、營運狀況、盈餘、所處產業性質及週期等因素決定，其中現金股利不高於當年度股利總額百分之五十為原則，並得依內外環境變化彈性調整之。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情形：本次股東會未擬議分配股利。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本次股東會未擬議無償配股)。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完納稅捐後，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則得酌量撥付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其中分配比例董事酬勞為不高於百分之二，員工紅利為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一。其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得酌予保留適當數額後連同歷年未分配盈餘，擬具股東紅利分配數額，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09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估列基礎係 109 年度稅後純益於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提百分之二為董事、監察人酬勞及百分之十員工酬勞。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次年度損益。

3.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分配項目	員工現金紅利	員工股票紅利	董事酬勞
分配情形			
董事會擬議配發金額	2,782,494	-	-
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	2,782,494	-	-
差異數	-	-	-
原因及處理情形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次股東會無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故不適用。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因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已費用化，故不適用。

4.109 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

分配項目	員工現金紅利	員工股票紅利	董監酬勞
分配情形			
實際配發情形	0	-	0
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	37,713,180	-	7,542,636
差異數	37,713,180	-	7,542,636
原因及處理情形	未分配員工現金紅利， 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不適用	未分配董監酬勞， 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十)公司債、特別股及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十一)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十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三)併購及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二、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一)計畫內容

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二)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本公司為專業之資訊電子關鍵材料及熱導元器件製造商，本公司之經營業務如下：

- (1)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2)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 (3)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4)CC01990 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
- (5)CC01040 照明設備製造業。
- (6)E603090 照明設備安裝工程業。
- (7)F113020 電器批發業。
- (8)F213010 電器零售業。
- (9)IG03010 能源技術服務業。
- (10)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11)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 (12)E603080 交通號誌安裝工程業。
- (13)EZ05010 儀器、儀表安裝工程業。
- (14)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 (15)F113090 交通標誌器材批發業。
- (16)F113110 電池批發業。
- (17)F114030 汽、機車零件配備批發業。
- (18)F213090 交通標誌器材零售業。
- (19)F214030 汽、機車零件配備零售業。
- (20)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
- (21)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銷售額	%	銷售額	%
主要產品				
熱導管(註)	2,273,562	88.83	2,344,170	87.52
照明(LED)	286,005	11.17	334,310	12.48
合計	2,559,567	100.00	2,678,480	100.00

註：熱導管產品包含熱導板產品

3.目前之商品項目

主要產品名稱	用途或功能
熱導管	3C 資訊產品,LED 燈具,車燈,電池之散熱傳導用。
熱導板 Vapor Chamber	伺服器、顯示卡、等高功率散熱傳導用。
超薄熱導管	智慧型手機,平板,筆電散熱用。
超薄熱導板 Vapor Chamber	智慧型手機,平板,筆電散熱用。
散熱模組	工業電腦及投影機等非 NB 類散熱模組。
兩相流 Thermal syphone	特殊工作溫度需求,如冷凍醫療及大型 LCD 等。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 (1)熱管應用於手機散熱設計，開發極限厚度至 0.35mm。
- (2)傳統熱板及超薄型熱板產品開發，開發極限厚度至 0.25mm。主要應用於顯示卡及手機散熱市場需求使用。。
- (3)熱導管效能提升計畫及量產設備自動化精進計畫，針對各站製程重新開發因應未來產品更輕薄短小之需求，改善各製程設備的精密度，提升產品品質及有效的降低成本。
- (4)兩相流產品利用不同介質(冷媒類)作為傳導,應用在 LCD 及冷凍醫療上。
- (5)完成新領域應用熱管需求，發電、車用、家電、無人機及 VR 設備市場等新應用散熱需求。

(二) 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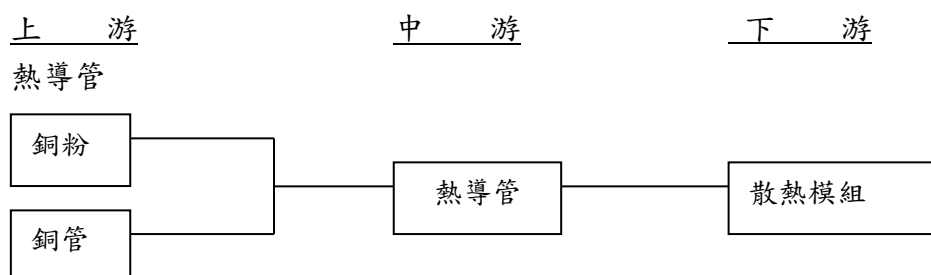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回顧 110 年市場狀況，雖然未完全脫離疫情影響，但 5G 應用、PC、NB、智能手機、遊戲機等仍有相當大的市場需求。同時，電競相關產業的蓬勃發展、雲端產品及伺服器市場亦是持續成長。

此外，近期車載相關散熱的應用，也是市場重點關注的項目。

各家模組廠目前有逐漸將產品比重由筆電轉往毛利更高的伺服器、顯示卡、遊戲機、網通、智慧型手機及其他能源產業。業強除了在熱管本業的基礎上精進更將觸角延伸至導熱板、超薄熱導板的研發，期盼增加產品多元化及增取更高毛利的產品。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影響散熱產業最大的商機為 5G 時代的開啟.根據中國信通院《5G 經濟社會影響白皮書》預測，2030 年由 5G 帶動的直接產出和間接產出將分別達到 6.3 萬億元和 10.6 萬億元。在直接產出方面，按照 2020 年 5G 正式商用算起，預計當年將帶動約 4840 億元的直接產出，2025 年、2030 年將分別增長到 3.3 萬億元、6.3 萬億元，10 年間的年均複合增長率為 29%。在間接產出方面，2020 年、2025 年、2030 年，5G 將分別帶動 1.2 萬億元、6.3 萬億元和 10.6 萬億元，年均複合增長率為 24%。

4.產品之競爭情形

熱管產品之競爭情形，本公司與模組廠為競合關係，補足模組廠熱管廠產能與技術之不足。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本公司 110 年度研發費用投入約為新台幣 47,277 仟元，當年度之研發成果如下：

1. 銅管、銅粉及編織網原材料之分析，使各原材料配比及參數能最佳化，以提升產品性能，增加產品競爭力。
2. 開發管徑(外徑 9.5/10/12)壁厚為 1.0mm 管材，可減少外購降低成本。
3. 開發厚度為 0.35mm 以下，使用 PWS 銅粉印刷做毛細結構超薄熱板，樣品開發已完成，部分規格已投入試產，該產品主要應用於手機及平板散熱市場需求使用。
4. 均溫板絲印裝置及均溫板自動生產線實用新型專利申請，已獲得授權。
5. 開發熱導管無中心棒自動穿網生產設備(正製程)，主要應用於有銅網編織網熱管之生產，可大幅提高編織網熱管之生產良率及效能，有效降低人力及成本。
6. 開發熱導管自動功率測試生產設備(單加單散已導入量產)，提升熱管之生產良率及效能，有效降低人力及成本。
7. 開發熱導管後製程一體機生產設備(自動檢測溫差、量測尺寸、厚度)，提升熱管之生產良率及效能，有效降低人力及成本。
8. 開發薄型熱板自動印刷生產設備，提升印刷之生產良率及效能，有效降低人力及成本。
9. 開發薄型熱板中製程一體機生產設備(注液、加壓、真空、二除、焊接、裁剪、成型)，提升薄型熱板之生產良率及效能，有效降低人力及成本。
10. 研發新領域應用熱管及熱板需求，高溫低溫運用、車用、家電、無人機及 VR 設備市場等新應用散熱需求。

本公司不斷地提升研發能力及招募研發專才，未來研發重點在改善和精進現有的熱管產品及薄型熱板產品的製程及設備，以及開發更輕更薄之散熱產品以因應市場之需求。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計劃

- (1)擴充業務團隊，積極擴大客戶版圖及產品之適用性，期將手機、伺服器、電競、通訊產品列入今年重點項目。

- (2)積極開發新一代利基型產品及自動化製程技術，以強化競爭利基。
 - (3)擴大全球熱導元件供應量，佔全球散熱產業二分之一之市佔率。
- 2.長期計劃
- (1)以元件、模組行銷全球，結合堅強之行銷團隊，達到全球市場龍頭之最終目標。
 - (2)藉由新製程之引進、新產品之開發及設備規模之擴充，將熱導管之生產規模達到國際大廠之水準。
 - (3)積極規劃海外生產據點及拓展國際分工模式，充分達到就源供應、降低生產成本及精進產品品質之目的。
 - (4)運用科技與人性的結合，響應世界環保策略，開發節省能源、零污染的產品，克盡地球公民的義務。
 - (5)彙集世界一流水平之企業文化與人才，充分掌握未來，創造永續經營之目標。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市場佔有率

業強科技主要產品為專供電腦資訊及通訊類產品散熱用之熱導管，110年總出貨量125百萬支。

2.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 手機超薄熱導管

手機散熱需求及電競遊戲機散熱、伺服器、顯示卡需求為今年的市場主軸，在此類型產品訂單將會有大幅成長。

散熱新領域車用電池、無人機、VR設備及數位電視盒都將需要使用熱管或熱板來解決散熱問題，業強科技為解決電子產品散熱問題的專業廠商，將會提供新應用面散熱最佳的解決方案。

B. 手機超薄熱導板

成立超薄熱導板事業部至今已建置好產能設備及人才，並已送樣多款產品通過客戶驗證，投入量產設備的建置。併按實際市場需求增加產能。

C. 車載產品散熱應用

電動車發展速度越來越快，車用散熱相關產品的市場極具發展潛力。目前正在進行IATF16949車用電子安全認證，預期在2023年開始貢獻營運，有注意住中長期業績表現。

3.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領先業界之技術整合優勢

業強科技具備整體技術整合能力，無論基礎材料，乃至製程、生產線之設計、組裝等全廠設備，皆為自行開發，非但不受設備廠商因交期延遲導致產能無法擴充，更能有效降低生產成本。

B.堅強的研發能力與豐碩之研發成果

因具備深厚之研發能力與實務經驗，搭配整體技術整合能力，因此能

持續開發出高附加價值具領導性之產品。

C.全球市場規模將持續成長

隨著科技的日新月異，各種資訊、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產品已經與人類之生活產生密不可分的關係，其市場亦逐年擴大。隨著平板電腦及手機不斷提升效能，將帶動新一波的熱導管需求，而遊戲機的市場前景也一片看好，電子產業蓬勃發展，身處於電子產業最上游材料供應端之業強科技，亦將受惠於整體市場擴張而隨之成長。

(2)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金屬價格波動之風險

電子材料及熱導管之生產，對於稀少貴重金屬有一定需求，故貴重金屬(銅…)價格之波動將對公司之材料成本造成影響。

其因應對策：

加強財務人員避險觀念以及衍生性金融商品的了解，並加強與金融機構聯繫等方式，隨時掌握金屬價格之最新資訊，以研判貴重金屬等材料成本之未來走向，降低價格波動對公司營運之風險。

B.國內廠商相繼投入生產

由於熱導管發展商機無窮，不少競爭者亦準備投入生產。隨著我國資訊及通訊市場快速成長，對熱導管之需求亦隨之增加，因而吸引廠商進入此一生產領域。

其因應對策：

- ①充分發揮研發實力，因應不同客戶之需求開發各式產品，提高產品附加價值，維持市場競爭性。
- ②以現有良好之生產基礎，提高生產之良品率，降低生產成本以提高產品毛利。
- ③持續對現有客戶從產品設計、量產、後勤支援，配銷及售後服務等提供全方位之服務，以強化彼此長期合作之關係。

C.產品性能要求提高，成本增加

由於熱導管形狀日趨複雜，模具及工序設計不易，導致生產成本之增加。

其因應對策：

- ①持續開發新製程自動化設備，提高效率，縮短生產週期，提升品質，降低成本。
- ②提升模具設計製作能力，減少產品折壓工序，降低成本。

D.新技術、新產品、新挑戰

新的領域如手機模組、伺服器模組、二相流產品需要持續不斷地推廣行銷與擴大版圖：

其因應對策：

- ①分析行業環境，尋找區隔概念。從市場上的競爭者開始，釐清產品在消費者心中的大概位置，以及產品的優勢和弱點。
- ②卓越的品質支持。品質是一個綜合性品質的概念，包括工程品質、文化品質，還有管理品質等。所以必須以品質為根本樹立形象。

- ③整合、持續的傳播與應用。將散熱技術廣泛應用並導入市場。另，積極開發新的通路與經銷商。運用電子媒體、平面媒體、網路及Trade Show增加產品及公司的曝光率，及廣為宣傳本公司高效率散熱技術的優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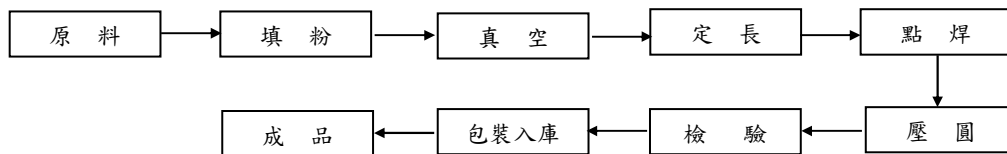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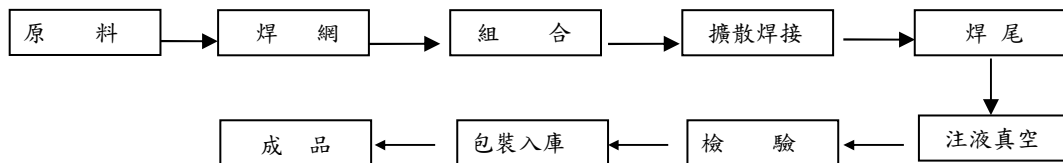
主要產品名稱	用途或功能
熱導管	3C 資訊產品,LED 燈具,車燈,電池之散熱傳導用。
熱導板 Vapor Chamber	伺服器、顯示卡、等高功率散熱傳導用。
超薄熱導管	智慧型手機,平板,筆電散熱用。
超薄熱導板 Vapor Chamber	智慧型手機,平板,筆電散熱用。
散熱模組	工業電腦及投影機等非 NB 類散熱模組。
兩相流 Thermal syphone	特殊工作溫度需求,如冷凍醫療及大型 LCD 等。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1)熱導管產製過程



(2)熱導板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產品類別	主要原物料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熱導管/板	銅管、盤管、銅板	海亮、耐樂	供應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度中曾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前一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耐樂	242,961	34.28	耐樂	402,814	46.31	耐樂	95,892	42.74	廠商
2	海亮	183,488	25.89	海亮	159,403	18.33	海亮	51,914	23.14	廠商
	其他	282,329	39.83	其他	307,575	35.36	其他	76,582	34.12	廠商
	合計	708,778	100.00	合計	869,792	100.00	合計	224,388	100.00	

說明供應商之增減變動原因：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並無增減。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前一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台達(及其聯屬公司)	515,350	19.24	雙鴻(及其聯屬公司)	652,663	25.50	雙鴻(及其聯屬公司)	166,754	26.13	客戶
2	雙鴻(及其聯屬公司)	511,562	19.10	台達(及其聯屬公司)	479,945	18.75	超眾(及其聯屬公司)	84,920	13.30	客戶
3	華盈電子	272,094	10.15	超眾(及其聯屬公司)	259,880	10.15	台達(及其聯屬公司)	67,152	10.52	客戶
	其他	1,379,474	51.50	其他	1,167,079	45.60	其他	319,441	50.05	客戶
	銷貨淨額	2,678,480	100.00	銷貨淨額	2,559,567	100.00	銷貨淨額	638,267	100.00	

說明銷貨客戶之增減變動原因：110 年華盈電子自產能力提升而未列出。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生產量值	年度	單位	109 年度			110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熱導管		仟支	216,000	112,266	2,178,153	165,000	98,328	2,026,547
合計		-			2,178,153			2,026,547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生產量值	年度	單位	109 年度				110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銷量	銷值	銷量	銷值	銷量	銷值	銷量	銷值
熱導管		仟支	67,067	1,370,404	45,261	973,766	47,309	1,119,695	51,110	1,153,867
LED		仟個	5,485	311,050	24	23,260	5,385	277,621	9	8,384
合計		-		1,681,454		997,026		1,397,316		1,162,251

三、從業員工資訊

單位：人

年度		109年	110年	111年4月17日止
員工 人數	間接員工	1,230	845	865
	直接員工	1,702	1,808	2,052
	合計	2,932	2,653	2,917
平均年齡		31.47	34.34	34.12
平均服務年資		5.21	8.43	8.11
學歷 分布 比率 (%)	博士	-	-	-
	碩士	1.36	1.25	1.03
	大專	9.82	9.75	8.98
	高中職	6.45	7.34	10.22
	高中職以下	82.37	81.66	79.77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五、勞資關係

(一)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一向重視同仁待遇及福利，並積極培育人才，落實勞工法令，保障員工權益，除依規定加入健保、勞保外，另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員工福利事項。並於每月提撥福利金，透過完善之福利制度安定員工生活，及良好之職工訓練與員工建立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公司之主要福利措施如下：

A.傷病慰問。

B.五節(春節、中秋、端午、生日、五一勞動節)節慶之禮金發放。

C.婚喪喜慶補助金。

D.旅遊補助。

2.員工進修：

本公司提供員工完整之教育訓練體系，透過教育訓練管理規定，使員工得以隨時接受專業技能新資訊，以提升專業知識領域。

3.員工訓練：

本公司每年均有預算及計劃，定期舉辦在職訓練、專業訓練與年度訓練。

4.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訂有退休辦法，並依內政部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及管理辦法第二條規定以職工薪資總額之2%提撥退休基金，並以專戶存於台灣銀行。民國九十年度起並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公報規定。

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撥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5. 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訂有相關管理辦法及制度，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並定期檢討修訂相關辦法及制度，以維護所有員工權益。

6.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之各項規定皆依勞動基準法為遵循準則，員工可透過福委會、勞資會議對公司各項制度及工作環境等問題與公司進行溝通，以維持勞資雙方良好之互動。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勞資雙方協議均以勞動基準法為原則，並配合人事管理規章，於員工進入公司服務時規定之。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資訊部綜理有關全公司資訊安全事宜，提供員工資通安全知識、訊息以提升員工資安意識並以高效率、最正確的方式以強化公司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之完善，防止資訊數據被盜取、破壞，維護資訊系統、資料的安全。

2. 資通安全政策及管理方案

依據公司訂定的電子計算機循環及資訊安全管理辦法，達成資通安安全政策目標，主要有下列項目：

- A. 密碼保護政策：確保密碼設定之複雜及機密性，並定期更換密碼。
- B. 資訊數據安全性政策：任何資訊設備裝置的存取、遠端加密連線(VPN)存取都必須遵守存取安全政策，建置防火牆阻擋內外部的攻擊情況。
- C. 電子郵件安全性政策：建置電子郵件閘道過濾系統、教導員工勿開啟來源不明郵件的相關事項。
- D. 事件應變政策：資訊設備及資料落實備份、備援並定期演練。

3.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加強資通安全專業訓練，提升資通安全意識，防毒及防駭系統設備的更新，備份、備援設備的汰舊換新。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

七、重要契約：無。

陸、財務概況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財務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 年 度 截 至 111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流動資產		2,220,902	2,057,587	2,101,422	2,278,615	2,072,033	2,199,00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19,932	684,551	1,307,631	1,739,139	2,034,430	2,157,978
無形資產		21,875	13,979	5,953	3,104	2,738	2,647
其他資產		288,668	287,205	442,941	496,726	773,495	754,969
資產總額		3,051,377	3,043,322	3,857,947	4,517,584	4,882,696	5,114,59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11,303	295,297	803,161	1,122,956	1,257,852	1,317,785
	分配後	411,303	295,297	803,161	1,122,956	1,257,852	1,317,785
非流動負債		1,211	1,224	102,872	148,452	134,634	147,06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12,514	296,521	906,033	1,271,408	1,392,486	1,464,851
	分配後	412,514	296,521	906,033	1,271,408	1,392,486	1,464,85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589,259	2,691,474	2,893,821	3,184,838	3,432,920	3,593,118
股本		1,824,799	1,824,799	1,824,799	1,824,799	1,824,799	1,824,799
資本公積		831,350	831,350	831,220	831,220	831,220	831,22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8,255	158,327	381,427	656,296	903,113	1,010,452
	分配後	38,255	158,327	381,427	656,296	903,113	1,010,452
其他權益		(105,145)	(123,002)	(143,625)	(127,477)	(126,212)	(73,353)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49,604	55,327	58,093	61,338	57,290	56,627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638,863	2,746,801	2,951,914	3,246,176	3,490,210	3,649,745
	分配後	2,638,863	2,746,801	2,951,914	3,246,176	3,490,210	3,649,745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當年度截至3月31日之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2.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財務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11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流 動 資 產		905,938	765,711	948,096	1,094,651	1,096,9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8,323	96,167	95,959	95,831	96,164	
無 形 資 產		20,655	13,066	5,291	2,532	2,257	
其 他 資 產		1,681,275	1,879,244	1,970,112	2,289,950	2,835,389	
資 產 總 額		2,706,191	2,754,188	3,019,458	3,482,964	4,030,720	不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116,132	62,447	109,547	237,931	530,766	
	分配後	116,132	62,447	109,547	237,931	530,766	
非 流 動 負 債		800	267	16,090	60,195	67,034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116,932	62,714	125,637	298,126	597,800	
	分配後	116,932	62,714	125,637	298,126	597,800	適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 權 益		-	-	-	-	-	
股 本		1,824,799	1,824,799	1,824,799	1,824,799	1,824,799	
資 本 公 積		831,350	831,350	831,220	831,220	831,220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38,255	158,327	381,427	656,296	903,113	
	分配後	38,255	158,327	381,427	656,296	903,113	用
其 他 權 益		(105,145)	(123,002)	(143,625)	(127,477)	(126,212)	
庫 藏 股 票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2,589,259	2,691,474	2,893,821	3,184,838	3,432,920	
	分配後	2,589,259	2,691,474	2,893,821	3,184,838	3,432,920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3.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財務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 年 度 截 至 111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註 2)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營 業 收 入	2,151,112	1,905,226	2,245,683	2,678,480	2,559,567	638,267
營 業 毛 利	133,100	362,052	557,549	693,003	578,511	138,507
營 業 損 益	(184,672)	87,927	254,978	391,117	305,161	75,70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4,464)	34,589	10,693	(15,233)	(5,300)	50,520
稅 前 淨 利	(249,136)	122,516	265,671	375,884	299,861	126,226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248,489)	111,950	225,322	277,797	230,746	106,67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248,489)	111,950	225,322	277,797	230,746	106,67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9,257)	(55,936)	(20,296)	16,807	13,288	52,85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67,746)	56,014	205,026	294,604	244,034	159,535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45,155)	111,399	222,773	274,210	234,794	107,33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3,334)	551	2,549	3,587	(4,048)	(66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264,412)	55,463	202,477	291,017	248,082	160,19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3,334)	551	2,549	3,587	(4,048)	(663)
每 股 盈 餘	(1.34)	0.61	1.22	1.50	1.29	0.59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當年度截至3月31日之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4.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財務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 年 度 截 至 111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營 業 收 入	906,822	793,987	889,950	978,891	1,155,904	
營 業 毛 利	7,199	27,116	129,149	176,754	260,197	
營 業 損 益	(71,431)	(41,617)	30,064	81,463	214,55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74,481)	152,738	196,318	250,413	48,169	
稅 前 淨 利	(245,912)	111,121	226,382	331,876	262,728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245,155)	111,399	222,773	274,210	234,794	不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245,155)	111,399	222,773	274,210	234,79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9,257)	(55,936)	(20,296)	16,807	13,288	適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64,412)	55,463	202,477	291,017	248,082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45,155)	111,399	222,773	274,210	234,79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用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264,412)	55,463	202,477	291,017	248,08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 股 盈 餘	(1.34)	0.61	1.22	1.50	1.29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內容
106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海寧、呂倩慧	無保留意見
107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海寧、呂倩慧	無保留意見
108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海寧、呂倩慧	無保留意見
109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呂倩慧、吳俊源	無保留意見
110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俊源、陳燕慧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資料)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 111年3月31日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4	10	23	28	29	2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98	393	229	192	175	17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540	697	262	203	165	167
	速動比率	466	614	213	171	126	126
	利息保障倍數	-136	99	50	28	17	3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36	3.25	3.25	3.07	2.99	3.04
	平均收現日數	109	112	112	119	122	120
	存貨週轉率(次)	7.56	6.36	6.03	6.32	5.54	4.4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1	16	19	13	12	11
	平均銷貨日數	48	57	61	58	66	8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4.14	2.78	1.72	1.54	1.26	1.2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0	0.63	0.58	0.59	0.52	0.4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56	3.66	6.58	6.82	5.31	8.84
	權益報酬率(%)	-9.02	4.22	7.98	9.02	7.10	12.2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3.65	6.71	14.56	20.60	16.43	27.68
	純益率(%)	-11.55	5.88	10.03	10.24	9.17	16.71
	每股盈餘(元)	-1.34	0.61	1.22	1.50	1.29	0.5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61	67	13	44	39	2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	63	23	37	41	68
	現金再投資比率(%)	-9	7	4	15	13	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	2	1	1	2	2
	財務槓桿度	1	1	1	1	1	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存貨增加導致速動比率下降，及短期償債能力下降。
- 2.利息支出增加導致利息保障倍數減少，長期償債能力下降。
- 3.經營能力及獲利能力下降係營業利益減少所致。
- 4.現金流量減少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二)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資料)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 111年3月31日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分析項目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	2	4	9	1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634	2,799	3,032	3,386	3,64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780	1,226	865	460	207	
	速動比率	768	1,206	857	458	204	不
	利息保障倍數	-	-	1,034.71	2,088.27	141.3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00	2.66	3.29	3.34	3.45	
	平均收現日數	122	137	111	110	106	
	存貨週轉率(次)	183	161	213	364	15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0	16	35	18	12	
	平均銷貨日數	2	2	2	1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9	8	9	10	12	適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4	0.29	0.29	0.28	0.2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8.61	4.08	7.72	8.44	6.29	
	權益報酬率(%)	-9.02	4.22	7.98	9.02	7.1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3.48	6.09	12.41	18.19	14.40	
	純益率(%)	-27.03	14.03	25.03	28.01	20.31	
	每股盈餘(元)	-1.34	0.61	1.22	1.5	1.2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20.67	41.96	51.38	52.54	31.40	用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793.51	856.69	1,441.97	726.06	1,815.02	
	現金再投資比率(%)	-5.36	0.99	1.97	3.91	4.7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	1	1	1	1	
	財務槓桿度	1	1	1	1	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負債增加導致負債占資產比率上升，及償債能力下降。							
2.流動負債增加導致流動比率下降，及短期償債能力下降。							
3.存貨增加導致速動比率下降，及短期償債能力下降。							
4.利息支出增加導致利息保障倍數減少，長期償債能力下降。							
5.經營能力下降係應付款項週轉率增加及存貨週轉率減少。							
6.獲利能力下降，主係因營業利益減少所致。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當年度截至3月31日之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3：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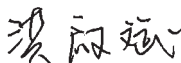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盈餘分配案及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俊源會計師、陳燕慧會計師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合，實足以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及經營成果，爰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及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繕具報告。

敬請 鑒核

此致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洪啓斌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28 日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請參閱年報第 88 頁~150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請參閱年報第 151 頁~209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評估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2,278,615	2,072,033	(206,582)	(9.07)
基金及投資	81,600	412,740	331,140	405.81
固定資產	1,739,139	2,034,430	295,291	16.98
其他資產	418,230	363,493	(54,737)	(13.09)
資產總額	4,517,584	4,882,696	365,112	8.08
流動負債	1,122,956	1,257,852	134,896	12.01
長期負債	-	-	-	-
其他負債	148,452	134,634	(13,818)	(9.31)
負債總額	1,271,408	1,392,486	121,078	9.52
股 本	1,824,799	1,824,799	-	-
資本公積	831,220	831,220	-	-
保留盈餘	656,296	903,113	246,817	37.61
股東權益總額	3,184,838	3,432,920	248,082	7.79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一)茲將前後期餘額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以上者之主要原因說明如下：

- 1.基金及投資增加：主係110年配合經營策略轉投資百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 2.保留盈餘增加：主係本期盈餘所致。

(二)影響重大者之未來因應計劃：無。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109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2,678,480	2,559,567	(118,913)	(4.44)
營業成本	1,985,477	1,981,056	(4,421)	(0.22)
已實現營業毛利	693,003	578,511	(114,492)	(16.52)
營業費用	301,886	273,350	(28,536)	(9.45)
營業利益	391,117	305,161	(85,956)	(21.9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5,233)	(5,300)	9,933	65.2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375,884	299,861	(76,023)	(20.23)
所得稅費用	98,087	69,115	(28,972)	(29.54)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277,797	230,746	(47,051)	(16.94)

1.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已實現營業毛利：係銷量減少所致。
- (2)營業利益：110年營業利益下降，主係銷量減少所致。
- (3)營業費用：110年營業費用下降，主受銷量減少所致。
- (4)營業外收入及支出：110年營業外淨(損)益較去年增加，主係本年度受匯率影響之兌換損失減少；本年度補助款收入較去年增加；及本年度固定資產及工程增加，為營運週轉需求向關係人平頂山美邦及金融機構借款，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2.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本公司將因應市場趨勢，積極開發新產品，提高生產自動化程度，並求產銷配合，提升效率。依據未來全球景氣及歷史銷售經驗，預計111年度出貨量仍屬穩健樂觀。

3.公司主要營業內容改變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並未有改變主要營業內容之計畫。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年 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44%	39%	(11.3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7%	41%	10.81
現金再投資比率	15%	13%	(13.33)

其變動分析說明如下：

- 1.現金流量比率：主係本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係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
- 3.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本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及固定資產及投資增加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 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入(出)量	預計全年 現金流入(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627,550	500,000	(600,000)	527,550	-	-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營業活動：111年度預計因應熱導市場產品變化情況，強化成本控管，改善營收獲利。
- (2)投資活動：投資活動主要為熱導新產品設備與自動化設備之增添與廠房投資。
- (3)融資活動：帳上現金部位尚屬允當，111年融資需求依情況調整。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一)轉投資政策：本公司係以本業相關事業或基於多角化經營進行轉投資。

(二) 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轉投資事業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轉投資目的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劃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Yeh Chiang Technology (Samoa) Corp.	從事海外轉投資事業	海外間接轉投資事業控股目的	59,409 (USD2,121)	認列投資損益	—	—
Yeh Chiang Technology (BVI) Corp.	國際貿易	從事海外國際貿易事業	(46) (USD(2))	投資收益尚未顯現，將持續追蹤	—	—
Excel Rainbow Ltd.	從事海外國際貿易事業	國際貿易	35 (USD1)	投資收益尚未顯現，將持續追蹤	—	—
百德機械(股)公司	機械設備製造	配合經營策略轉投資	(29,529)	投資收益尚未顯現，將持續追蹤	—	—
台灣新照明(股)公司	照明	發展照明事業	25,586	認列投資損益	—	—
鈺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產銷	配合經營策略轉投資	(2,551)	投資收益尚未顯現，將持續追蹤	—	—
晶亮電工(股)公司	照明	發展照明事業	4,657	認列投資損益	—	—
台灣新散熱(股)公司	熱導管之產銷	配合經營策略轉投資	(1,838)	投資收益尚未顯現，將持續追蹤	—	—
Vietnam Yeh-Chiang Technology Co., Ltd.	熱導管之產銷	配合經營策略轉投資	(2,776) (USD(99))	投資收益尚未顯現，將持續追蹤	—	—
Yeh Chiang Technology (Cayman) Corp.	從事海外投資事業	海外間接轉投資事業控股目的	62,910 (USD2,246)	認列投資損益	—	—
Yeh Chiang Technology Ye Xian(Cayman) Corp.	從事海外投資事業	海外間接轉投資事業控股目的	(3,473) (USD(124))	投資收益尚未顯現，將持續追蹤	—	—
中山偉強科技有限公司	熱導管及錫球之產銷	配合經營策略轉投資	24,145 (USD862)	認列投資損益	—	—
珠海珠澳跨境工業區偉強科技有限公司	熱導管及錫膏之產銷	配合經營策略轉投資	(588) (USD(21))	投資收益尚未顯現，將持續追蹤	—	—
葉縣偉強	熱導管之產銷	配合經營策略轉投資	(3,333) (USD(119))	投資收益尚未顯現，將持續追蹤	—	—
業強平頂山	熱導管之產銷	配合經營策略轉投資	39,046 (USD1,394)	認列投資損益	—	—

(三) 改善計畫：本公司將適當時機處分非本業相關事業或虧損之轉投資事業。

(四)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分析與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利率：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配置以保守穩健為原則，資金運用以流動性、安全性及收益性為考量重點。運用低利率專案貸款取得營運所需之借款，有效降低營運成本。將持續關注利率走向，降低利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 2.匯率：本公司嚴密追蹤外匯匯率變動情形，必要時並與銀行進行遠期外匯等交易，維持一定區間之避險比率以降低匯率風險。然為因應國外交易之匯兌風險考量，本公司仍有具體作法如下：
 - (1)隨時留意國際金融狀況，研判匯率變動走勢，使業務人員能預留產品報價空間，以確保公司產品之利潤水準。
 - (2)透過往來銀行提供專業服務，以便隨時掌握匯率變動情形，並由財務人員適時避險或調整外幣部位，以規避匯兌風險。
- 3.通貨膨脹：本公司隨時注意主要原物料市場價格變化，避免原物料進貨價格大幅波動而侵蝕營業毛利。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管理財務風險，已依金管會相關規定，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其中涵蓋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規範)、「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等辦法，作為從事相關行為之遵循依據。

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目標係以降低公司營運風險，提高獲利為交易目的。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未來計畫研發之新商品及研發費用如下：

- (1)超薄熱管應用於手機散熱設計，目前主流厚度 0.4mm；繼續開發極限厚度熱管至 0.35mm。
- (2)超薄熱板應用於手機散熱設計，目前主流厚度 0.4mm；繼續開發超薄熱板至 0.20mm。
- (3)繼續開發壁厚為 0.1mm 薄壁管材及溝槽管溝槽間距變窄/齒數增加銅管拉伸，可減少外購降低成本。
- (4)編織網扁平網開發，主要應用於管徑較大，壓扁厚度 0.4mm 以下的平頭熱管，可提升編織網熱管生產良率。
- (5)開發厚度為 0.20mm，使用 PWS 銅粉印刷做毛細結構超薄熱板，產品主要應用於手機及平板散熱市場需求使用。
- (6)開發 36 錠編織網，提升編織網之生產效能，有效降低人力及成本。
- (7)開發熱導管有中心棒自動穿網生產設備，主要應用於有銅網編織網熱管之生產，可精簡製程，大幅提高編織網熱管之生產良率及效能，有效降低人力及成本。
- (8)開發熱導管薄壁管材自動軟管縮口生產設備，提升熱管之生產良率及效能，有效降低人力及成本。
- (9)開發銅粉自動生產設備，提升銅粉之生產良率及效能，有效降低人力及成本。
- (10)完成新領域應用熱管需求，車用、家電、無人機及 VR 設備市場等新應用散熱需求。
- (11)2022 年度集團預計投入之研發擴產費用為美金 1,000 萬元。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充份掌握市場環境變化，並適時主動提出因應措施，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重大情事。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前三大銷售客戶共佔銷貨比重54.40%，有銷貨集中之現象，係因散熱產業PC散熱模組訂單皆集中於前五大模組廠，導致上游亦發生銷貨集中現象，今年將持續擴展二線模組客戶，將會逐漸消弭銷貨過度集中之疑慮。

本公司積極開發新進貨來源，並透過與數家廠商建立長期供貨關係，避免進貨過度集中之疑慮。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及持股超過10%大股東並未有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而對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之處理情形：

- 1.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九月十五日與台灣可速姆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可速姆)簽訂獨家代理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地區經營纖維酒精之製造及銷售，以取得纖維酒精量產技術及諮詢服務，嗣後因該公司之履約情形未如約定條件，本公司對該公司及該公司董事長及副董事長個人提出民事訴訟求償。另因前述訴訟案聲請假扣押經法院裁定准許後，由本公司向台北地院提存擔保金16,800千元。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七日經台灣高等法院判決台灣可速姆應給付本公司70,308千元，但駁回該公司負責人應負侵權行為連帶給付責任部分。台灣可速姆針對其敗訴部分提起上訴，高院於民國一〇七年十月十一日駁回台灣可速姆之上訴。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三十一日，台灣可速姆對其敗訴部分提出上訴至最高法院，經最高法院裁定及確定駁回台灣可速姆上訴，此案至此終局判決確定。依強制執行法第27條於108年10月31日取得臺灣南投地方法院債權憑證(案號：108司執020266)，本公司據此債權憑證續對台灣可速姆財產進行強制執行程序。上開強制執行程序，於109年4月29日向第三人再生環保科技有限公司已收訖部分債權新台幣599,699元後結案，其餘待日後發現台灣可速姆財產後再續為執行。

2.本公司前於民國九十九年間向UNIMAX INVESTMENT SERVICES LIMITED採購「投光燈」產品，因對方所交付產品有瑕疵，故本公司在催告對方改善未果後，解除雙方間之契約並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十二日向台灣台北地方法院起訴，並另以台灣輕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為備位被告，請求損害賠償共計41,055千元。另前述訴訟案已申請假扣押，業經台灣台北地方法院裁定由本公司提存擔保金7,000千元。本案目前已經進行到最高法院審理階段。本公司已委託律師於106年7月28日提起第三審上訴，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十日本案經臺灣最高法院108年度台上第1716號判決將原判決廢棄並發回原臺灣高等法院進行更審程序，本公司目前已委託許文棋、林志強、及趙子澄三位律師為本公司之訴訟代理人，本案正進行高院更一審審理程序中。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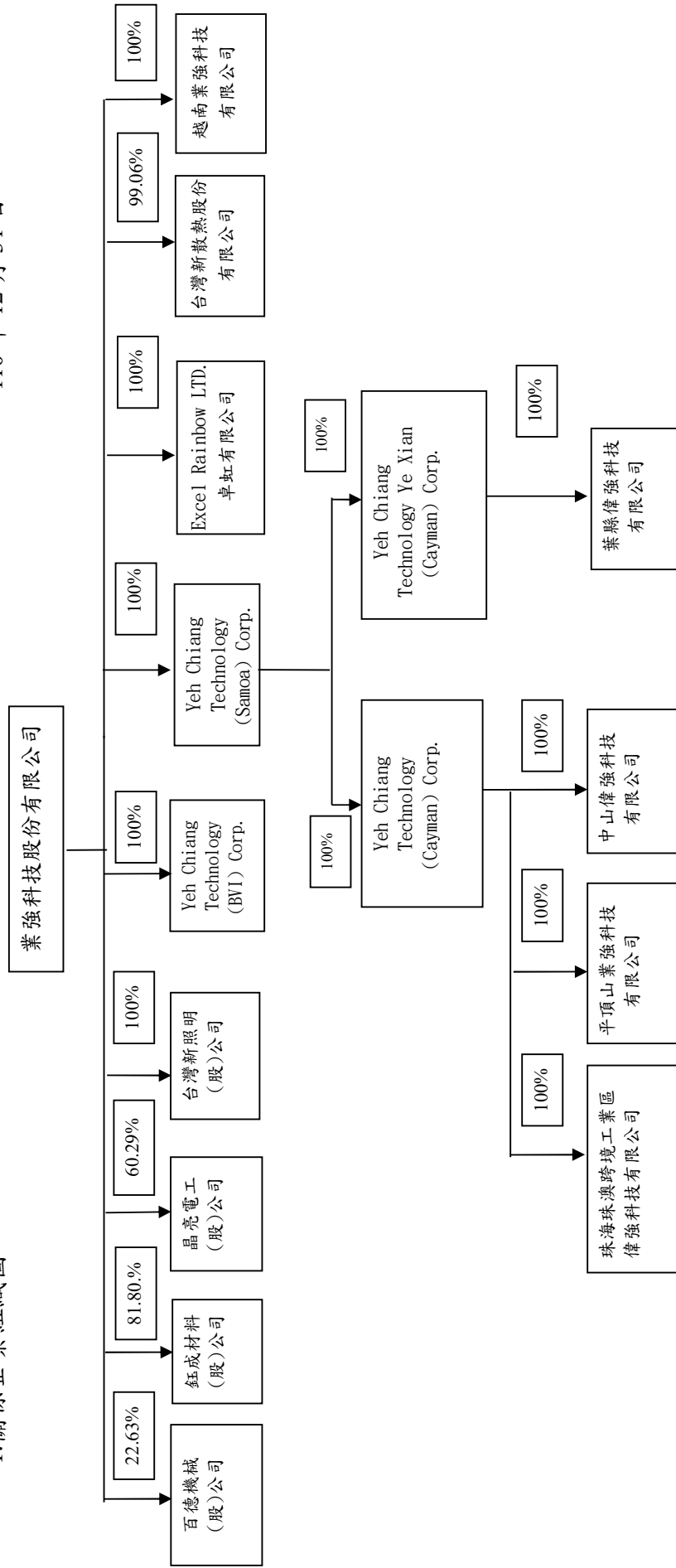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110年12月31日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0年12月31日

外幣單位：仟元／股數單位：仟股

投資 公司名稱	被投資 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YCTSC	Samoa	海外控股 事業	1,313,703 (USD42,322)	1,194,327 (USD38,082)	2,219	100.00%	1,748,665 (USD63,174)	59,409 (USD2,121)	59,409 (USD2,121)	
本公司	YCTBC	B.V.I.	國際貿易	73,333 (USD2,557)	73,333 (USD2,557)	2,406	100.00%	9,722 (USD351)	(46) (USD (2))	(46) (USD (2))	
本公司	Excel Rainbow	Seychelles	國際貿易	70,520 (USD2,155)	70,520 (USD2,155)	2,155	100.00%	3,802 (USD137)	35 (USD1)	35 (USD1)	
本公司	台照	台北市	照明	176,110	176,110	17,611	100.00%	210,811	25,586	25,586	
本公司	晶亮電工	桃園市	照明	63,904	63,904	2,773	60.29%	26,177	(3,609)	(4,657)	
本公司	鈺成材料	台北市	電子零組 件產銷	136,784	136,784	13,678	81.80%	178,564	(3,118)	(2,551)	
本公司	台灣新散熱	台北市	熱導管之 產銷	68,000	68,000	5,448	99.06%	33,341	(1,855)	(1,838)	
本公司	Vietnam Yeh Chiang	越南	熱導管之 產銷	173,830 (USD6,000)	118,140 (USD4,000)	-	100.00%	165,637 (USD5,984)	(2,776) (USD(99))	(2,776) (USD(99))	
YCTSC	YCTCC	Cayman	海外控股 事業	USD23,828	USD23,828	1,244	100.00%	1,199,956 (USD43,351)	62,910 (USD2,246)	62,910 (USD2,246)	
YCTCSC	YCTCYXC	Cayman	海外控股 事業	USD18,000	USD13,760	900	100.00%	535,193 (USD19,335)	(3,473) (USD(124))	(3,473) (USD(124))	
YCTCC	中山偉強	大陸中山	熱導管及 錫球產銷	539,760 (USD19,500)	539,760 (USD19,500)	-	100.00%	791,510 (USD28,595)	16,946 (USD605)	24,145 (USD862)	註1
YCTCC	珠海偉強	大陸珠海	熱導管及 錫膏產銷	13,840 (USD500)	13,840 (USD500)	-	100.00%	15,473 (USD559)	(588) (USD(21))	(588) (USD(21))	註1
YCTCYXC	萊縣偉強	大陸平頂山	熱導管之 產銷	498,240 (USD18,000)	380,877 (USD13,760)	-	100.00%	535,802 (USD19,357)	(3,333) (USD(119))	(3,333) (USD(119))	註1
YCTCC	平頂山業強	大陸平頂山	熱導管之 產銷	138,400 (USD5,000)	138,400 (USD5,000)	-	100.00%	338,859 (USD12,242)	39,046 (USD1,394)	39,046 (USD1,394)	註1

註1：經由第三地區轉投資設立公司YCTSC再間接投資大陸地區。

註2：本表相關新台幣數字除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依民國一一〇年度平均匯率28.01換算外，餘係依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期匯率27.68換算。

註3：依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4：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業已沖銷。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應揭露事項：無。

4.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10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台灣新照明(股)公司	董事長	業強科技(股)公司代表人：王台光
	董事	業強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陳鈞華
	董事	業強科技(股)公司代表人：許瑞弘
	監察人	業強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鄔承淳
晶亮電工(股)公司	董事長	業強科技(股)公司代表人：王台光
	董事	業強科技(股)公司代表人：許瑞弘
	董事	業強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鄔承淳
	董事	業強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劉俊賢
	董事	易建宇
監察人	古桂枝	
台灣新散熱(股)公司	董事長	業強科技(股)公司代表人：王台光
	監察人	鄔承淳
鈺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業強科技(股)公司代表人：王台光
	監察人	浩集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鄔承淳
Yeh Chiang Technology (Samoa) Corp.	董事	業強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邱雅筑
Yeh Chiang Technology (Cayman) Corp.	董事	Yeh Chiang Technology (Samoa) Corp.代表人：邱雅筑
Yeh Chiang Technology (BVI) Corp.	董事	業強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邱雅筑
Yeh Chiang Technology Ye Xian (Cayman) Corp.	董事	Yeh Chiang Technology (Samoa) Corp.代表人：邱雅筑
Excel Rainbow Ltd.	董事	業強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邱雅筑
越南業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業強科技(股)公司代表人：王台光
中山偉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Yeh Chiang Technology (Cayman) Corp.代表人：王台光
	董事	Yeh Chiang Technology (Cayman) Corp.代表人：陳鈞華
	董事	Yeh Chiang Technology (Cayman) Corp.代表人：李明河
珠海珠澳跨境工業區偉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Yeh Chiang Technology (Cayman) Corp.代表人：王台光
	董事	Yeh Chiang Technology (Cayman) Corp.代表人：陳鈞華
	董事	Yeh Chiang Technology (Cayman) Corp.代表人：李明河
葉縣偉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Yeh Chiang Technology (Cayman) Corp.代表人：王台光
	董事	Yeh Chiang Technology (Cayman) Corp.代表人：陳鈞華
	董事	Yeh Chiang Technology (Cayman) Corp.代表人：李明河
平頂山業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Yeh Chiang Technology (Cayman) Corp.代表人：張玉平
	董事	Yeh Chiang Technology (Cayman) Corp.代表人：王台光
	董事	Yeh Chiang Technology (Cayman) Corp.代表人：陳鈞華

5.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0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實收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
	資本額						(稅後)	(元)(稅後)
業強科技	1,824,799	4,030,720	597,800	3,432,920	1,155,904	214,559	234,794	1.29
業強科技(BVI)公司	73,333	9,783	61	9,722	-	(50)	(46)	(0.01)
業強科技(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1,313,703	1,749,013	348	1,748,665	-	(39)	59,409	0.45
業強科技(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659,559	1,200,069	113	1,199,956	-	(113)	62,910	0.95
中山偉強科技有限公司	539,760	1,502,246	700,106	802,140	1,633,788	(2,697)	16,946	-
珠海跨境工業區偉強科技有限公司	13,840	15,543	70	15,473	-	(687)	(588)	-
卓虹有限公司	70,520	85,209	81,407	3,802	904,135	(30)	35	-
台灣新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176,110	273,991	63,180	210,811	229,766	24,426	25,586	1.45
晶亮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46,000	65,833	22,413	43,420	56,239	(4,087)	(3,609)	(0.78)
葉縣偉強科技有限公司	498,240	1,245,088	709,286	535,802	645,068	1,142	(3,333)	-
平頂山業強科技有限公司	138,400	668,326	329,467	338,859	1,042,141	60,711	39,046	-
鈺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7,208	218,545	252	218,293	-	(2,952)	(3,118)	(0.19)
業強科技葉縣(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498,240	535,982	789	535,193	-	(134)	(3,473)	-
台灣新散熱股份有限公司	55,000	33,699	42	33,657	-	(2,071)	(1,855)	(0.34)
越南業強科技有限公司	173,830	165,678	41	165,637	-	(2,472)	(2,776)	(0.15)

註：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相關數字應以報表日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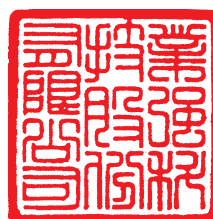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王 台 光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2 8 日

(三)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home.kpmg/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包含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項下之存貨)

有關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存貨跌價損失評估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在財務報告中，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故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需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因科技快速變遷致新產品之推出及新技術之更新可能讓市場需求發生較重大之改變，其相關產品之銷售可能產生較大波動，導致存貨成本可能超過其淨變現價值。另，針對呆滯存貨採用之備抵損失提列政策係依過去經驗及管理當局對未來之預估制定，因涉及主觀判斷及估計，故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方法及所依據之資料、假設及公式是否合理；並檢視適當之佐證文件，以評估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提列水準之適當性；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存貨庫齡報表之正確性；評估存貨之評價是否已按既定之會計政策；執行存貨回溯性測試，以驗證提列呆滯損失之合理性。另，評估管理階層對存貨備抵評價之揭露是否允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俊源



會計師：

陳燕慧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40007866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110333933號
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



普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12.31		109.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229,861	6	273,120	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	-	108,682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364,919	9	304,575	9
1210 其他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489,325	12	402,791	12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9,584	-	1,673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221	-	3,810	-
	<u>1,096,910</u>	<u>27</u>	<u>1,094,651</u>	<u>32</u>
非流動資產：				
151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附註六(二))	44,972	1	81,600	2
155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2,744,487	68	2,143,017	6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八)	96,164	3	95,831	3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七))	4,390	-	8,779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八))	2,257	-	2,53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二))	30,570	1	31,005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一)及八)	<u>10,970</u>	<u>-</u>	<u>25,549</u>	<u>1</u>
	<u>2,933,810</u>	<u>73</u>	<u>2,388,313</u>	<u>68</u>
資產總計	<u>\$ 4,030,720</u>	<u>100</u>	<u>3,482,964</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附註六(九))	2102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2180		223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2280		23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30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七)				
	<u>67,034</u>	<u>2</u>	<u>55,710</u>	<u>2</u>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二))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				
	<u>67,034</u>	<u>2</u>	<u>60,195</u>	<u>2</u>
	<u>597,800</u>	<u>15</u>	<u>298,126</u>	<u>9</u>
	1,824,799	45	1,824,799	52
	831,220	21	831,220	24
	903,113	22	656,296	19
	<u>(126,212)</u>	<u>(3)</u>	<u>(127,477)</u>	<u>(4)</u>
	<u>3,432,920</u>	<u>85</u>	<u>3,184,838</u>	<u>91</u>
	<u>4,030,720</u>	<u>100</u>	<u>3,482,964</u>	<u>100</u>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王台光



經理人：王台光



會計主管：邱雅筑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〇年及一〇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五))	\$ 1,155,904	100	978,89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十一)、七及十二)	895,707	77	802,137	82
營業毛利	260,197	23	176,754	18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十一)、(十六)、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323	-	6,870	1
6200 管理費用	39,575	3	81,345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740	1	7,076	1
	45,638	4	95,291	10
營業淨利	214,559	19	81,463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十七)及七)	(3,272)	-	(20,721)	(2)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	(1,872)	-	(159)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五))	43,633	3	264,166	27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七)	9,680	1	7,127	1
	48,169	4	250,413	26
稅前淨利	262,728	23	331,876	34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二))	27,934	3	57,666	6
本期淨利	234,794	20	274,210	28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598)	-	65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六(十三))	32,524	3	452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79	-	-	-
	31,005	3	1,11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十三))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4,116)	(1)	19,621	2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6,424)	-	-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二))	2,823	-	(3,925)	-
	(17,717)	(1)	15,696	2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3,288	2	16,807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48,082	22	291,017	30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29		1.5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28		1.48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王台光



經理人：王台光



會計主管：邱雅筑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併國外營運財務報表之兌換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計	權益總計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1,824,799	831,220	36,139	112,710	232,578	(160,366)	16,741	(143,625)	2,893,821
本期淨利	-	-	-	-	274,210	-	-	-	274,21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659	15,696	452	16,148	16,80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74,869	15,696	452	16,148	291,01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2,278	-	(22,278)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0,915	(30,915)	-	-	-	-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824,799	831,220	58,417	143,625	454,254	(144,670)	17,193	(127,477)	3,184,838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1,824,799	831,220	58,417	143,625	454,254	(144,670)	17,193	(127,477)	3,184,838
本期淨利	-	-	-	-	234,794	-	-	-	234,79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519)	(17,717)	32,524	14,807	13,28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33,275	(17,717)	32,524	14,807	248,08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7,486	-	(27,486)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16,148)	16,148	-	-	-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13,542	-	(13,542)	(13,542)	-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824,799	831,220	85,903	127,477	689,733	(162,387)	36,175	(126,212)	3,432,92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王台光



經理人：王台光



會計主管：邱雅筑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二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62,728	331,87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831	4,876
攤銷費用	333	2,96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66)	(580)
利息費用	1,872	159
利息收入	(9,680)	(7,127)
股利收入	(641)	(6,176)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	(1,26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43,633)	(264,166)
其他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損益	(19)	103
	<u>(47,003)</u>	<u>(271,214)</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60,344)	(22,295)
存貨	(7,911)	2,328
其他營業資產	542	1,850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9,278	34,460
其他營業負債	494	35,950
	<u>(47,941)</u>	<u>52,293</u>
調整項目合計	<u>(94,944)</u>	<u>(218,921)</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67,784	112,955
收取之利息	9,365	6,546
收取之股利	641	6,176
支付之利息	(2,012)	(159)
支付之所得稅	(9,214)	(52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66,564</u>	<u>124,99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0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748	58,362
處分透過其他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4,280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73,426)	(118,140)
子公司清算退回股款	-	56,608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775)	(359)
存出保證金減少	12,981	17,65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86,219)	(9,188)
取得無形資產	-	(16)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8	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74,403)</u>	<u>(8,071)</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269,000	49,990
租賃本金償還	(4,420)	(4,35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64,580</u>	<u>45,633</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43,259)	162,56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3,120	110,56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29,861</u>	<u>273,120</u>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王台光



經理人：王台光



會計主管：邱雅筑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設立，八十四年十二月開始營業，現行註冊地址為台北市南港區三重路十九之十三號7樓。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九十一年三月起在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高科技熱導元件及錫球等電子材料之產銷。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經提報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u>新發布或修訂準則</u>	<u>主要修訂內容</u>	<u>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係為提升準則應用之一致性，以協助企業判定不確定清償日之債務或其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究竟應分類為流動(於或可能於一年內到期者)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亦闡明企業可能以轉換為權益來清償之債務之分類規定。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修正條文限縮認列豁免之範圍，當交易之原始認列產生等額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時，不再適用該認列豁免。	2023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本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金融資產；及
- (3) 淨確定福利資產，係依退休金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之衡量權益工具，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於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新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本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百六十五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為使存貨達可供銷售狀態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個體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發生。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九)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15~25年

(2)機器設備：8年

(3)其他設備：2~6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一)租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公務車及員工宿舍等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針對營業租賃，本公司採直線基礎將所收取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租金收入。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本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本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包括專利權及商標權等，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3.攤銷

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專利權及商標權之估計耐用年限為10~23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評估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本公司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熱導產品、照明設備及半導體封裝線材。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訂單接受產品，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

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額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十八)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且已反映新冠病毒疫情所造成之影響，其相關資訊如下：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本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四)。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0.12.31</u>	<u>109.12.31</u>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13	12
支票及活期存款	3,327	108,622
外幣存款	<u>226,521</u>	<u>164,486</u>
	<u>\$ 229,861</u>	<u>273,120</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信用風險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八)。

(二)金融工具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10.12.31</u>	<u>109.12.31</u>
受益憑證－開放型基金	\$ -	<u>108,682</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及六月分別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處分價款分別為97,560千元及11,188千元。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金融資產依公允價值評價產生利益分別為66千元及580千元。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u>110.12.31</u>	<u>109.12.31</u>
上市股票－華碩電腦(股)公司	\$ 271	33,247
上市股票－和碩聯合科技(股)公司	-	19,706
上市股票－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公司(註)	33,178	23,289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嵩隆電子(股)公司	-	2,500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力晶科技(股)公司	<u>11,523</u>	<u>2,858</u>
	<u>\$ 44,972</u>	<u>81,600</u>

註: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六日由興櫃轉為上市。

嵩隆電子(股)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決議解散清算，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完成清算程序，清算之剩餘財產歸屬本公司為2,786千元，累積處分利益為1,336千元，本公司已將前述累積處分利益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一月因營運策略考量，出售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之權益工具投資－華碩電腦(股)及和碩聯合科技(股)公司，處分時之公允價值分別為38,202千元及23,292千元，累積處分利益分別為402千元及6,932千元，故已將前述累積處分利益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因營運策略考量購入百德機械(股)公司之股票計5,434千股，取得成本為171,174千元。本公司復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陸續購入百德機械(股)公司之股票，持股比例達22.63%。本公司經評估認為對百德機械(股)公司已具重大影響力，故將原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列後，依公允價值轉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並將前述累積處分利益4,872千元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另，力晶科技(股)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辦理減資，並以現金以外之財產退還股款，本公司因此取得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計466千股。

本公司持有前述該等權益工具投資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三)應收帳款淨額

	<u>110.12.31</u>	<u>109.12.31</u>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364,919	304,575
減：備抵損失	-	-
	<u>\$ 364,919</u>	<u>304,575</u>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0.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64,919	-%	-
109.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04,575	-%	-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	\$ -	(4,143)
迴轉之減損損失	-	4,143
期末餘額	\$ -	-

(四)存 貨

	110.12.31	109.12.31
商品	\$ 9,584	1,673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895,707千元及802,137千元。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因存貨成本回升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回升利益分別為0元及1,267千元，並已列報為銷貨成本。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10.12.31	109.12.31
子公司	\$ 2,376,719	2,143,017
關聯企業	367,768	-
	\$ 2,744,487	2,143,017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分別為43,633千元及264,166千元。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3.關聯企業

	主要業務	主要營業 場所/公司 註冊之國家	110.12.31	
			金額	持股 比例%
百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百德機械)	機械設備製造業	中華民國	\$ 367,768	22.63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起陸續購入百德機械股票，至民國一一〇年六月對其持股比例達22.63%。本公司經評估認為對百德機械已具重大影響力，故將原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列後，依公允價值轉列採權益法之投資。

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已調整各關聯企業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以反映本公司於取得關聯企業股權時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

百德機械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0.12.31
流動資產	\$ 1,549,461
非流動資產	1,645,921
流動負債	(1,632,856)
非流動負債	(461,607)
淨資產	<u>\$ 1,100,919</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u>\$ 851,815</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u>\$ 249,104</u>
	110年度
營業收入	\$ 1,149,692
本期淨損	(184,856)
其他綜合損益	(35,837)
綜合損益總額	<u>\$ (220,693)</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 (188,719)</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u>\$ (31,974)</u>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u>110年度</u>
期初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
取得本期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281,078
本期歸屬於本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u>(31,974)</u>
期末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249,104
加：可辨認資產之公允價值溢額	<u>118,664</u>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u><u>\$ 367,768</u></u>

4.擔保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對採用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均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u>土 地</u>	<u>房屋及 建 築</u>	<u>機器設備</u>	<u>其他設備</u>	<u>總 計</u>
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99,391	8,362	1,122	32,486	141,361
增 添	<u>-</u>	<u>520</u>	<u>-</u>	<u>255</u>	<u>775</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u>\$ 99,391</u></u>	<u><u>8,882</u></u>	<u><u>1,122</u></u>	<u><u>32,741</u></u>	<u><u>142,136</u></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99,391	8,362	1,122	32,127	141,002
增 添	<u>-</u>	<u>-</u>	<u>-</u>	<u>359</u>	<u>359</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u>\$ 99,391</u></u>	<u><u>8,362</u></u>	<u><u>1,122</u></u>	<u><u>32,486</u></u>	<u><u>141,361</u></u>
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4,673	8,362	1,029	31,466	45,530
折 舊	<u>-</u>	<u>65</u>	<u>93</u>	<u>284</u>	<u>442</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u>\$ 4,673</u></u>	<u><u>8,427</u></u>	<u><u>1,122</u></u>	<u><u>31,750</u></u>	<u><u>45,972</u></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4,673	8,243	904	31,223	45,043
折 舊	<u>-</u>	<u>119</u>	<u>125</u>	<u>243</u>	<u>487</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u>\$ 4,673</u></u>	<u><u>8,362</u></u>	<u><u>1,029</u></u>	<u><u>31,466</u></u>	<u><u>45,530</u></u>
帳面金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u>\$ 94,718</u></u>	<u><u>455</u></u>	<u><u>-</u></u>	<u><u>991</u></u>	<u><u>96,164</u></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u>\$ 94,718</u></u>	<u><u>-</u></u>	<u><u>93</u></u>	<u><u>1,020</u></u>	<u><u>95,831</u></u>
民國109年1月1日	<u><u>\$ 94,718</u></u>	<u><u>119</u></u>	<u><u>218</u></u>	<u><u>904</u></u>	<u><u>95,959</u></u>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不動產、產房及設備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u>房 屋 及 建 築</u>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即期初餘額)	\$ <u>17,557</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即期初餘額)	\$ <u>17,557</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8,778
本期折舊	<u>4,389</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u>13,167</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4,389
本期折舊	<u>4,389</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8,778</u>
帳面金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u>4,390</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u>8,779</u>
民國109年1月1日	\$ <u>13,168</u>

(八)無形資產

1.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及累計攤銷明細如下：

	<u>專 利 權 及 商 標</u>
成 本：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即期初餘額)	\$ <u>81,419</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81,403
新增	<u>16</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81,419</u>
累計攤銷：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78,887
攤銷	<u>275</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u>79,162</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76,112
攤銷	<u>2,775</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78,887</u>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u>專利權及 商 標</u>
帳面金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u>2,257</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u>2,532</u>
民國109年1月1日	\$ <u>5,291</u>

2.認列之攤銷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皆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營業費用項下，請詳附註十二(一)。

3.擔保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九)銀行借款

	<u>110.12.31</u>	<u>109.12.31</u>
信用借款	\$ -	50,000
擔保借款	319,000	-
	<u>\$ 319,000</u>	<u>50,000</u>
未使用額度	<u>\$ 372,520</u>	<u>445,440</u>
期末借款利率區間	<u>0.85%</u>	<u>0.88%</u>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流動	<u>\$ 4,485</u>	<u>4,420</u>
非流動	<u>\$ -</u>	<u>4,485</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十八)金融工具。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94</u>	<u>159</u>
短期租賃之費用	<u>\$ 4</u>	<u>309</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4,518</u>	<u>4,825</u>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辦公處所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二至四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本公司對符合短期租賃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選擇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一)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組成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362)	(8,81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12,944</u>	<u>13,970</u>
淨確定福利資產	<u>\$ 3,582</u>	<u>5,160</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2,944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8,810	8,954
確定福利義務之利息成本	33	56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792	(200)
計畫支付之福利	<u>(1,273)</u>	<u>-</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9,362</u>	<u>8,810</u>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3,970	13,428
利息收入	53	84
淨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94	458
計畫支付之福利	<u>(1,273)</u>	<u>-</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2,944</u>	<u>13,970</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確定福利義務之利息成本	\$ 33	56
計畫資產利息收入	<u>(53)</u>	<u>(84)</u>
	<u>\$ (20)</u>	<u>(28)</u>
營業費用	<u>\$ (20)</u>	<u>(28)</u>

(5)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折現率	0.5 %	0.375 %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	2.0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263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6.4年。

(6)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u>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150)	153
未來薪資增加	148	(146)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150)	153
未來薪資增加	148	(145)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動部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192千元及1,562千元。

(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75	329
未分配盈餘加徵5%	13,177	8,479
遞延所得稅費用	14,582	48,858
	\$ 27,934	57,666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2,823)	3,925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	\$ 262,728	331,876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52,545	66,375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變動數及其他	(37,954)	(17,517)
前期高低估	166	329
未分配盈餘加徵5%	13,177	8,479
	\$ 27,934	57,666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虧損扣除	<u>\$ 6,489</u>	<u>45,112</u>

虧損扣除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本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虧損扣除，其扣除期限如下：

<u>虧損年度</u>	<u>尚未扣除 之虧損</u>	<u>得扣除之最後年度</u>
一〇六年度(核定數)	\$ 29,911	民國一一六年度
一〇七年度(核定數)	2,533	民國一一七年度
	<u>\$ 32,444</u>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109.1.1</u>	<u>認列於 損益</u>	<u>認列於 其他綜合 損益</u>	<u>109.12.31</u>	<u>認列 於損益</u>	<u>認列於 其他綜合 損益</u>	<u>110.12.31</u>
存貨跌價損失	\$ 6,741	(253)	-	6,488	-	-	6,48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損失及 其他	28,522	(80)	(3,925)	24,517	(3,258)	2,823	24,082
	<u>\$ 35,263</u>	<u>(333)</u>	<u>(3,925)</u>	<u>31,005</u>	<u>(3,258)</u>	<u>2,823</u>	<u>30,570</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u>109.1.1</u>	<u>認列於 損益</u>	<u>認列於 其他綜合 損益</u>	<u>109.12.31</u>	<u>認列於 損益</u>	<u>認列於 其他綜合 損益</u>	<u>110.12.31</u>
權益法認列國外子公司 利益	\$ 7,185	48,525	-	55,710	11,324	-	67,034

3.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資本及其他權益

1.股本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2,600,000千元(其中均保留100,000千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使用，保留200,000千元供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使用)，實收股本皆為1,824,799千元，每股面額10元。

2.資本公積

	<u>110.12.31</u>	<u>109.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 787,281	787,281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13,492	13,492
認列對子公司權益變動數	6,560	6,560
員工認股權	23,887	23,887
	<u>\$ 831,220</u>	<u>831,220</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另，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按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規定，並依本公司資本及財務結構、營運狀況、盈餘，所處產業性質及週期因素決定，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百分之五十，並得依內外環境變化彈性調整之。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轉列並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109,388千元，惟轉換日將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減少保留盈餘4,917千元及員工已既得累積帶薪假之預期成本調整保留盈餘減少1,771千元之故，轉換日因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金額102,700千元，致原帳列待彌補虧損(90,258)千元轉為保留盈餘12,442千元。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僅就應轉換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民國一〇五年上半年度及一〇四年下半年度因出售業強昆山及處分業強東莞，故予以迴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2,681千元及4,206千元，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原因產生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皆為5,555千元。

又依上段所述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二十六日及一〇九年六月十日經股東會決議不予分派股利。

4. 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民國110年1月1日	\$ (144,670)	17,19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7,717)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32,524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13,542)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162,387)</u>	<u>36,175</u>
民國109年1月1日	\$ (160,366)	16,74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5,696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452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144,670)</u>	<u>17,193</u>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每股盈餘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234,794</u>	<u>274,210</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182,480</u>	<u>182,480</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1.29</u>	<u>1.50</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234,794</u>	<u>274,210</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千股)	182,480	182,48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員工酬勞(千股)	<u>1,152</u>	<u>2,368</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183,632</u>	<u>184,848</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1.28</u>	<u>1.48</u>

(十五)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主要地區市場：		
中國	\$ 797,208	733,838
新加坡	345,027	177,410
臺灣	13,037	60,146
其他國家	<u>632</u>	<u>7,497</u>
	\$ <u>1,155,904</u>	<u>978,891</u>
主要產品：		
熱導產品	\$ <u>1,155,904</u>	<u>978,891</u>

2.合約餘額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十六)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原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2%為董監事酬勞。經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二十六日股東會決議修訂公司章程，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0%至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2%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782千元及37,713千元，董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0元及7,543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將該變動之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37,713千元及25,725千元，董監事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7,543千元及5,145千元，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七)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外幣兌換損失	\$ (19,611)	(42,135)
商標權收入	7,500	7,500
股利收入	641	6,17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66	580
其他	<u>8,132</u>	<u>7,158</u>
	<u>\$ (3,272)</u>	<u>(20,721)</u>

(十八)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及集中狀況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本公司之客戶主要集中在電腦產業之下游熱導管模組廠。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營業收入前五大客戶之應收帳款總額分別為346,116千元及266,711千元，分別佔期末應收帳款淨額分別為95%及88%。為減低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適當備抵呆帳。

(2)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帳款之信用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受限制銀行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等。

上開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本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六))。另，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並無提列備抵損失。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流動性風險

除其他流動負債項下之應付費用外，其餘之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分析如下：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內	2-5年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銀行借款	\$ 319,000	319,339	319,339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81,508	81,508	81,508	-
租賃負債(含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4,485	4,514	4,514	-
	<u>\$ 404,993</u>	<u>405,361</u>	<u>405,361</u>	<u>-</u>
109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銀行借款	\$ 50,000	50,440	50,440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62,230	62,230	62,230	-
租賃負債(含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8,905	9,028	4,514	4,514
	<u>\$ 121,135</u>	<u>121,698</u>	<u>117,184</u>	<u>4,514</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

A.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12.31			109.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6,505	27.68	733,579	30,418	28.48	866,304
人 民 幣	78,770	4.344	342,179	32,650	4.305	140,557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69,646	27.68	1,927,801	60,071	28.48	1,710,00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2,941	27.68	81,395	2,184	28.48	62,193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B. 敏感度分析

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與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貨幣性美金及人民幣淨資產，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49,718千元及47,233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C.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本公司使用之貨幣種類繁多，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9,611千元及42,135千元。

(2) 其他風險價格

如報導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導日證券價格	110年度		109年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	\$	\$	\$
上漲10%(上市及興櫃股票)及1%(開放型基金)	3,345	-	7,624	1,086
下跌10%(上市及興櫃股票)及1%(開放型基金)	(3,345)	-	(7,624)	(1,086)

4. 利率分析

本公司評估並無重大借款利率暴險。

5.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50,000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62,230	-	-	-	
租賃負債	8,905	-	-	-	
	<u>\$ 121,135</u>	<u>-</u>	<u>-</u>	<u>-</u>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有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
- B.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屬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則係使用市場可類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按同業之股價淨值比評估。

(3)第一等級與第三等級間之移轉

本公司持有力晶科技(股)公司股票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屬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且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衡量公允價值而被歸類於第三等級。惟力晶科技(股)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並以轉換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股票退還股款，該股票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九日開始登錄興櫃，變為於活絡市場有報價，因此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公允價值衡量自第三等級轉為第一等級。

(4)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本公司歸類為第三等級之無活絡市場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市場法(可類比上市櫃公司同業股價淨值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股價淨值比乘數(110.12.31及109.12.31分別為1.16~1.46及1.40~1.92)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10.12.31及109.12.31皆為2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股價淨值比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變動明細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		
期初餘額	\$ 5,358	30,395
總利益或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165	(22,132)
自第三等級轉出	-	(2,905)
期末餘額	<u>\$ 11,523</u>	<u>5,358</u>

(6)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 下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110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評價乘數	1 %	\$ <u>115</u>	<u>(115)</u>
109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評價乘數	1 %	\$ <u>54</u>	<u>(54)</u>

本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十九)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發展及控管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銀行存款、應收帳款及保證。

(1)銀行存款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2)應收帳款

本公司定期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

(3)保 證

本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之情形請詳附註七及十三。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由本公司之財務部門所監控，持續監督本公司實際現金流量部位，並使用多方面的資訊，預測並監控本公司在長期與短期之現金流動部位，以確保本公司足可因應即將到期之負債。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營運資金，應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所有重大交易之執行均經董事會之覆核與核准，相關財務操作亦受內部稽核部門之監督，茲說明如下：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為美元及人民幣，當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發生短期不平衡時，本公司係藉由購買外幣選擇權或遠期外匯，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本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銀行存款及短期借款係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銀行存款及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3) 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投資策略主要目的係投資報酬極大化，依此投資策略，因部分投資之績效係被積極監控且係以公允價值基礎進行管理，故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二十) 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份(包含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董事會控管負債資本比率以保障繼續經營能力，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本成本。

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負債總額	<u>\$ 597,800</u>	<u>298,126</u>
權益總額	<u>\$ 3,432,920</u>	<u>3,184,838</u>
負債權益比率	<u>17.41%</u>	<u>9.36%</u>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廿一) 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非現金交易籌資活動如下：

1. 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七)。
2.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

	<u>短期借款</u>	<u>租賃負債</u>	<u>總計</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50,000	8,905	58,905
現金流量	<u>269,000</u>	<u>(4,420)</u>	<u>264,580</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319,000</u>	<u>4,485</u>	<u>323,485</u>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總計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0	13,262	13,272
現金流量	49,990	(4,357)	45,633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50,000</u>	<u>8,905</u>	<u>58,905</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Yeh Chiang Technology (Samoa) Corp. (YCTSC)	本公司之子公司
Yeh Chiang Technology (BVI) Corp. (YCTBC)	本公司之子公司
Excel Rainbow (Seychelles) Ltd. (Excel Rainbow)	本公司之子公司
台灣新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台照)	本公司之子公司
晶亮電工股份有限公司(晶亮電工)	本公司之子公司
鈺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鈺成材料)	本公司之子公司
台灣新散熱股份有限公司(台灣新散熱)	本公司之子公司
Yeh Chiang Technology (Cayman) Corp. (YCTCC)	本公司之子公司
Yeh Chiang Technology Ye Xian (Cayman) Corp. (YCTYXCC)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中山偉強科技有限公司(中山偉強)	本公司之子公司
珠海珠澳跨境工業區偉強科技有限公司(珠海偉強)	本公司之子公司
葉縣偉強科技有限公司(葉縣偉強)	本公司之子公司
平頂山業強科技有限公司(平頂山業強)	本公司之子公司
Vietnam Yeh-Chiang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Vietnam Yeh Chiang)	本公司之子公司

(二)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2,744</u>	<u>2,827</u>

(三)其他關係人交易

1.進貨

本公司對關係人進貨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Excel Rainbow	<u>\$ 903,621</u>	<u>800,545</u>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因上述關係人進貨所產生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10.12.31	109.12.31
Excel Rainbow	\$ 81,387	62,185

上述交易因購入之製成品與其他非關係人不同，其交易價格無法比較；其交易條件為月結90天與一般廠商並無不同。

2. 背書保證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對關係人保證情形彙列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子公司	\$ 398,485	396,440	553,640	513,640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關係人因上述保證實際向銀行借款餘額分別為5,000千元及32,000千元。

3. 對關係人放款

本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實際動支情形如下(帳列其他應收帳款—關係人)：

	110.12.31	109.12.31
中山偉強	\$ 250,284	156,640
葉縣偉強	173,760	142,400
業強平頂山	60,896	99,680
	\$ 484,940	398,720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利息收入分別為9,630千元及4,941千元。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末應收利息分別為3,197千元及2,882千元，帳列其他應收帳款—關係人。

4. 其他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向子公司收取台灣日光燈股份有限公司之"旭光"商標權之費用皆為7,500千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本公司出租桃園市楊梅區幼獅段之土地及廠房予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之租金收入分別為1,875千元及1,540千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代墊等交易而產生之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分別為1,188千元及1,189千元。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帳列科目	質押擔保標的	110.12.31	109.12.31
定期存款	其他非流動資產	訴訟提存擔保金	\$ 7,000	7,0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銀行借款	95,173	12,980
			<u>\$ 102,173</u>	<u>19,980</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為金融機構借款額度、出口押匯及金融商品交易額度，開立保證票據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u>\$ 749,040</u>	<u>538,160</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7,539	27,539	-	65,195	65,195
勞健保費用	-	2,383	2,383	-	2,830	2,830
退休金費用	-	1,173	1,173	-	1,534	1,534
董事酬金	-	285	285	-	7,687	7,68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1,831	1,831	-	1,812	1,812
折舊費用	-	4,831	4,831	-	4,876	4,876
攤銷費用(註)	-	333	333	-	2,964	2,964

(註)民國一一〇年度之攤銷費用係包含無形資產之攤銷275千元及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之攤銷58千元，民國一〇九年度之攤銷費用係包含無形資產之攤銷2,775千元及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之攤銷189千元。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人數	\$ <u>34</u>	\$ <u>39</u>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u>5</u>	\$ <u>4</u>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u>1,135</u>	\$ <u>2,039</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u>950</u>	\$ <u>1,863</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u>(49)%</u>	
監察人酬金	\$ <u>-</u>	\$ <u>-</u>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資訊如下：

1. 董監事酬勞：依公司章程第十八條，應提撥不高於年度稅前淨利的2%為董事酬勞。
2. 員工酬勞：依公司章程第十八條，應提撥年度稅前淨利的10%至1%為員工酬勞。
3. 員工及經理人薪資：依本公司「員工待遇作業標準」等辦法並參考年資、貢獻等條件議定。
4. 獎金：以公司年度營運成績及「員工考核作業標準」核算分發。

(二)本公司前於民國九十九年間向UNIMAX INVESTMENT SERVICES LIMITED採購「投光燈」產品，因對方所交付產品有瑕疵，故本公司在催告對方改善未果後，解除雙方間之契約並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十二日向台灣台北地方法院起訴，並另以台灣輕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為備位被告，請求損害賠償共計41,055千元。另前述訴訟案已申請假扣押，業經台灣台北地方法院裁定由本公司提存擔保金、裁判費及執行費為7,344千元。本案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十日本案經臺灣最高法院108年度台上第1716號判決將原判決廢棄並發回原臺灣高等法院進行更審程序，高院更一審審理程序進行中。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訊息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詳附表五。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六。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請詳附表八(一)。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請詳附表八(二)。
- 3.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一一〇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受託保管瑞民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9,141,784	10.48 %
芳烈投資有限公司	18,904,000	10.35 %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海得控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8,321,000	10.04 %
頂石股份有限公司	17,931,181	9.82 %
偉仲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7,031,602	9.33 %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受託保管高偉投資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6,181,000	8.86 %
美邦開發建設有限公司	15,677,236	8.59 %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偉強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5,281,493	8.37 %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3)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1	本公司	中山偉強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83,493	305,694	250,284	0~2%	2	-	營運需求	-	無	-	1,373,168 (註1)	1,373,168 (註2)
1	本公司	葉縣偉強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54,240	212,856	173,760	0~2%	2	-	營運需求	-	無	-	1,373,168 (註1)	1,373,168 (註2)
1	本公司	平頂山業強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7,860	96,880	60,896	0~2%	2	-	營運需求	-	無	-	1,373,168 (註1)	1,373,168 (註2)
2	台照	晶亮電工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000	9,000	1,500	0~2%	2	-	營運需求	-	無	-	84,325 (註1)	84,325 (註2)

註1：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40%。

註2：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40%。

註3：1.係有業務往來者。

2.係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4：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二十八日接獲櫃買中心來函(發文字號：證櫃監字第1100200997號)，針對本公司對個別子公司資金貸與金額及資金貸與總額超限之情形，本公司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九日董事會以及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二十六日股東會提案修訂通過「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第四條第一項等，將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限額及個別限額分別調整為貸出公司淨值40%與40%。改善後，本公司資金貸與金額即不超過總限額。本公司未來將依修訂後作業程序落實內部控制制度之執行，以符合相關法規。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2)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1	本公司	Excel Rainbow	子公司	686,584	28,535 (USD1,000)	27,680 (USD1,000)	-	-	1%	1,373,168	Y	N	N
2	本公司	台照	子公司	686,584	90,000	90,000	-	-	3%	1,373,168	Y	N	N
3	本公司	葉縣偉強	子公司	686,584	194,950 (USD7,000)	193,760 (USD70,000)	-	-	6%	1,373,168	Y	N	Y
4	本公司	晶亮電工	子公司	686,584	85,000	85,000	5,000	-	2%	1,373,168	Y	N	N
					398,485	396,440	5,000						

註1：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之20%為限。

註2：本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淨值之40%。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

民國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千元／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台照	開放型基金：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306	<u>70,765</u>	-	<u>70,765</u>
本公司	上市及非上市(櫃)股票： 華碩電腦(股)公司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投資－非流動	1	271	-	271
本公司	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公司股票	"	"	466	33,178	-	33,178
本公司	力晶科技(股)公司股票	"	"	330	<u>11,523</u>	-	<u>11,523</u>
					<u>44,972</u>		<u>44,972</u>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千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本公司	百德機械(股)公司股票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1)	-	-	12,434	398,770	-	-	-	-	12,434	367,768 (註2)

註1：本期買入係透過證券櫃檯買賣市場取得百德機械(股)公司股票。

註2：包含公允價值衡量之已實現評價損益轉入保留盈餘數及認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單位：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Excel Rainbow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904,135 (USD32,279)	100%	月結90天	未有顯著不同	81,387 (USD2,940)	100%	註
葉縣偉強	中山偉強	同一母公司	銷貨	460,303 (CNY106,027)	71%	月結90天	未有顯著不同	174,546 (CNY40,181)	84%	註
平頂山業強	Excel Rainbow	同一母公司	銷貨	407,466 (USD14,571)	47%	月結90天	未有顯著不同	41,731 (USD1,508)	21%	註
平頂山業強	中山偉強	同一母公司	銷貨	218,791 (CNY50,396)	25%	月結90天	未有顯著不同	72,615 (CNY16,716)	37%	註
平頂山業強	葉縣偉強	同一母公司	銷貨	242,146 (CNY55,776)	28%	月結90天	未有顯著不同	80,118 (CNY18,443)	41%	註
中山偉強	Excel Rainbow	同一母公司	銷貨	330,284 (USD11,792)	41%	月結90天	未有顯著不同	28,963 (USD1,046)	7%	註

註：以僅就認列收益及資產之公司作單向表達。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六

單位：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中山偉強	母子公司	250,284 (USD3,000及 CNY38,500)	註1	-	-	-	-	
本公司	葉縣偉強	母子公司	173,760 (CNY40,000)	註1	-	-	-	-	
葉縣偉強	中山偉強	同一母公司	174,548 (CNY40,181)	3.84	-	-	86,719 (CNY19,963)	-	

註1：係資金貸與，不擬計算週轉率。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七

單位：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數	比率	持有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本公司	YCTSC	Samoa	海外控股事業	1,313,703 (USD42,322)	1,194,737 (USD38,082)	2,219	100.00%	1,748,665 (USD63,174)	59,409 (USD2,121)	59,409 (USD2,121)	
本公司	YCTBC	B.V.I.	國際貿易	73,333 (USD2,557)	73,333 (USD2,557)	2,406	100.00%	9,722 (USD351)	(46) (USD(2))	(46) (USD(2))	
本公司	Excel Rainbow	Seychelles	國際貿易	70,520 (USD2,155)	70,520 (USD2,155)	2,155	100.00%	3,802 (USD137)	35 (USD1)	35 (USD1)	
本公司	台照	台北市	照明	176,110	176,110	17,611	100.00%	210,811	25,586	25,586	
本公司	晶亮電工	桃園市	照明	63,904	63,904	2,773	60.29%	26,177	(3,609)	(4,657)	
本公司	鈺成材料	台北市	電子零組件產銷	136,784	136,784	13,678	81.80%	178,564	(3,118)	(2,551)	
本公司	台灣新散熱	台北市	熱導管之產銷	68,000	68,000	5,448	99.06%	33,341	(1,855)	(1,838)	
本公司	百德機械	台中市	機械設備製造業	398,770	-	12,434	22.63%	367,768	(184,856)	(29,529)	
本公司	Vietnam Yeh Chiang	越南	熱導管之產銷	173,830 (USD6,000)	118,140 (USD4,000)	-	100%	165,637 (USD5,984)	(2,776) (USD(99))	(2,776) (USD(99))	
								<u>2,744,487</u>	<u>(111,230)</u>	<u>43,633</u>	
YCTSC	YCTCC	Cayman	海外控股事業	USD23,828	USD23,828	1,244	100.00%	1,199,956 (USD43,351)	62,910 (USD2,246)	62,910 (USD2,246)	
YCTSC	YCTYXCC	Cayman	海外控股事業	USD18,000	USD13,760	900	100.00%	535,193 (USD19,335)	(3,473) (USD(124))	(3,473) (USD(124))	

註1：對該公司投資損益之認列已包含於對子公司之投資損益中。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對大陸之投資概況及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民國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八(一)

(一)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3)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YCTCC	中山偉強	熱導管及錫球之產銷	539,760 (USD19,500)	註1	539,760 (USD19,500)	-	-	539,760 (USD19,500)	16,946 (USD605)	100%	24,145 (USD862)	791,510 (USD28,595)	-
YCTCC	珠海偉強	熱導管及錫膏之產銷	13,840 (USD500)	註1	13,840 (USD500)	-	-	13,840 (USD500)	(588) (USD(21))	100%	(588) (USD(21))	15,473 (USD559)	-
YCTCC	平頂山業強	熱導管之產銷	138,400 (USD5,000)	註1	138,400 (USD5,000)	-	-	138,400 (USD5,000)	39,046 (USD1,394)	100%	39,046 (USD1,394)	338,859 (USD12,242)	-
YCTYXCC	葉縣偉強	熱導管之產銷	498,240 (USD18,000)	註1	380,877 (USD13,760)	117,363 (USD4,240)	-	498,240 (USD18,000)	(3,333) (USD(119))	100%	(3,333) (USD(119))	535,802 (USD19,357)	-

附表八(二)

(二)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4)
1,190,240 (USD43,000千元)	1,190,240 (USD43,000千元)	2,059,752

註1：經由第三地區轉投資設立公司YCTSC再間接投資大陸地區。

註2：本表相關新台幣數字除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平均匯率28.01換算外，餘係依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期匯率27.68換算。

註3：依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4：本公司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上限係以合併股權淨值之60%計算。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外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金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13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327
	外幣綜合存款USD：70	2
	外幣活存USD：8,141	225,347
	RMB：270	<u>1,172</u>
	合 計	<u>\$ 229,861</u>

註：資產負債表日外幣兌換率如下：

美金兌換率：27.68

人民幣兌換率：4.3440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春鴻電子科技(重慶)有限公司	營 業	\$ 119,783
雙鴻電子科技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	107,695
DELTA ELECTRONICS INT'L (SINGAPORE) PTE.LTD.	"	102,104
其他(個別金額未超過百分之五)	"	<u>35,337</u>
應收帳款淨額		<u>\$ 364,919</u>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相關資訊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三)及七。

存貨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原 料	\$ 16,926	-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依據
製 成 品	15,515	-	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商品存貨	<u>9,584</u>	<u>9,584</u>	四(七)之說明
	42,025	<u><u>9,584</u></u>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u>(32,441)</u>		
合 計	<u>\$ 9,584</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明細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相關資訊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二)。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減)		投資 (損)益	累積換算 調整數	其他調整	股數	期末餘額 持股比例	金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 保或質 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單價	總價	
YCTSC	2,007	\$ 1,583,895	212	118,966	59,409	(13,605)	-	2,219	100 %	1,748,665	-	1,748,665	"
YCTBC	2,406	10,050	-	-	(46)	(282)	-	2,406	100 %	9,722	-	9,722	"
Excel													
Rainbow	2,155	3,876	-	-	35	(109)	-	2,155	100 %	3,802	-	3,802	"
Vietnam													
Yeh Chiang	-	112,843	-	55,690	(2,776)	(120)	-	-	100 %	165,637	-	165,637	"
台灣新照明	17,611	185,225	-	-	25,586	-	-	17,611	100 %	210,811	-	210,811	"
晶亮電工	2,773	30,834	-	-	(4,657)	-	-	2,773	60.29 %	26,177	-	26,177	"
鈺成材料	13,678	181,115	-	-	(2,551)	-	-	13,678	81.80 %	178,564	-	178,564	"
台灣新散熱	5,448	35,179	-	-	(1,838)	-	-	5,448	99.06 %	33,341	-	33,341	"
百德機械	-	-	12,434	398,770	(29,529)	(6,424)	4,951(註1)	12,434	22.63 %	367,768	29.80	370,518	"
合計		\$ 2,143,017		573,426	43,633	(20,540)	4,951			2,744,487		2,747,237	

註1：係按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之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79千元及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已實現評價投資損益4,872千元。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相關資訊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存出保證金	\$ 7,360
預付退休金	3,582
其他(個別金額未超過百分之五)	<u>28</u>
	<u>\$ 10,970</u>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借款種類</u>	<u>說明</u>	<u>期末餘額</u>	<u>契約期限</u>	<u>利率區間</u>	<u>尚未使用 融資額度</u>	<u>抵押或擔保 土地、房屋 及建築</u>
擔保借款	台北富邦	\$ 239,000	110.07.08~111.01.04	0.85%	31,000	
"	"	6,500	110.09.11~111.03.10	0.85%	-	"
"	"	<u>73,500</u>	110.09.29~111.03.28	0.85%	-	"
		<u>\$ 319,000</u>				

註：上述融資額度中並未包含尚未使用之融資額度341,520千元。

應付帳款—關係人明細表

「應付帳款—關係人」相關資訊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七。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金 額</u>
應付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 102,502
應付薪工	6,860
其他(個別金額未超過百分之五)	<u>3,914</u>
	<u>\$ 113,276</u>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營業收入」相關資訊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五)。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金 額</u>
原料耗用	
期初原料	\$ 16,926
減：期末原料	<u>(16,926)</u>
直接原料耗用	-
期初商品及製成品	17,188
加：本期購入商品	903,621
減：期末商品及製成品	(25,099)
部門領料	<u>(3)</u>
銷售成本	<u>895,707</u>
營業成本	<u>\$ 895,707</u>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銀行手續費	\$ 158
加工費	67
進出口費用	81
其他費用(個別項目金額未超過5%)	<u>17</u>
合 計	<u>\$ 323</u>

管理費用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薪資支出	\$ 23,084
保險費	2,096
折舊費用	4,739
勞務費	3,024
其他費用(個別項目金額未超過5%)	<u>6,632</u>
合 計	<u>\$ 39,575</u>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薪 資 支 出	\$ 4,455
勞 健 保 費	382
其 他 費 用(個別項目金額未超過5%)	<u>903</u>
合 計	<u>\$ 5,740</u>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其他利益及損失」相關資訊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
費用明細表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相關資訊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十二。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home.kpmg/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業強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業強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業強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業強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有關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存貨跌價損失評估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在財務報告中，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故業強集團需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因科技快速變遷致新產品之推出及新技術之更新可能讓市場需求發生較重大之改變，其相關產品之銷售可能產生較大波動，導致存貨成本可能超過其淨變現價值。另，針對呆滯存貨採用之備抵損失提列政策係依過去經驗及管理當局對未來之預估制定，因涉及主觀判斷及估計，故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業強集團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方法及所依據之資料、假設及公式是否合理；並檢視適當之佐證文件，以評估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提列水準之適當性；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存貨庫齡報表之正確性；評估存貨之評價是否已按既定之會計政策；執行存貨回溯性測試，以驗證提列呆滯損失之合理性。另，評估管理階層對存貨備抵評價之揭露是否允當。

其他事項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業強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業強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業強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業強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業強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業強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業強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俊源



會計師：

陳燕慧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40007866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110333933號
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〇年及一〇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12.31		109.12.31		109.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627,550	13	730,712	16	210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70,765	1	179,286	4	2170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六(三))	782,281	16	925,644	20	2220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418,465	9	296,710	7	2230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六)及八)	102,396	2	83,455	2	2280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70,576	1	62,808	1	2300	
	<u>2,072,033</u>	<u>42</u>	<u>2,278,615</u>	<u>50</u>		
非流動資產：						
151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附註六(二))	44,972	1	81,600	2	2570	
155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367,768	8	-	-	258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及八)	2,034,430	42	1,739,139	38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八))	313,845	6	330,458	8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	2,738	-	3,10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四))	30,570	1	31,005	1	3100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一)及八)	16,340	-	33,663	1	3200	
	<u>2,810,663</u>	<u>58</u>	<u>2,238,969</u>	<u>50</u>	3300	
					3400	
					36XX	
資產總計	<u>\$ 4,882,696</u>	<u>100</u>	<u>4,517,584</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附註六(十)及八)	\$ 324,000	7	82,000	2		
應付票據及帳款	175,887	4	167,379	4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263,891	5	266,163	6		
本期所得稅負債	13,246	-	15,430	-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一))	46,165	1	51,241	1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三)及七)	434,663	9	540,743	12		
	<u>1,257,852</u>	<u>26</u>	<u>1,122,956</u>	<u>25</u>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四))	67,034	1	55,710	1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一))	67,600	1	92,742	2		
	<u>134,634</u>	<u>2</u>	<u>148,452</u>	<u>3</u>		
	<u>1,392,486</u>	<u>28</u>	<u>1,271,408</u>	<u>28</u>		
	1,824,799	37	1,824,799	41		
	831,220	17	831,220	18		
	903,113	19	656,296	15		
	<u>(126,212)</u>	<u>(2)</u>	<u>(127,477)</u>	<u>(3)</u>		
	<u>3,432,920</u>	<u>71</u>	<u>3,184,838</u>	<u>71</u>		
	57,290	1	61,338	1		
	<u>3,490,210</u>	<u>72</u>	<u>3,246,176</u>	<u>72</u>		
	<u>\$ 4,882,696</u>	<u>100</u>	<u>4,517,584</u>	<u>100</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王台光



經理人：王台光



會計主管：邱雅筑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七))	\$ 2,559,567	100	2,678,48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十二)及十二)	<u>1,981,056</u>	<u>77</u>	<u>1,985,477</u>	<u>74</u>
營業毛利	<u>578,511</u>	<u>23</u>	<u>693,003</u>	<u>26</u>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一)、(十二)、(十八)、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94,995	4	88,098	3
6200 管理費用	131,078	5	173,652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47,277</u>	<u>2</u>	<u>40,136</u>	<u>1</u>
	<u>273,350</u>	<u>11</u>	<u>301,886</u>	<u>11</u>
營業淨利	<u>305,161</u>	<u>12</u>	<u>391,117</u>	<u>1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十九)及七)	40,848	2	(4,150)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一)及七)	(18,498)	(1)	(14,178)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附註六(五))	(29,529)	(1)	-	-
7100 利息收入	<u>1,879</u>	<u>-</u>	<u>3,095</u>	<u>-</u>
	<u>(5,300)</u>	<u>-</u>	<u>(15,233)</u>	<u>(1)</u>
稅前淨利	299,861	12	375,884	14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u>69,115</u>	<u>3</u>	<u>98,087</u>	<u>4</u>
本期淨利	<u>230,746</u>	<u>9</u>	<u>277,797</u>	<u>10</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598)	-	65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附註六(十五))	32,524	1	452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u>79</u>	<u>-</u>	<u>-</u>	<u>-</u>
	<u>31,005</u>	<u>1</u>	<u>1,111</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六(十五))	(14,116)	-	19,621	1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6,424)	-	-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四))	<u>2,823</u>	<u>-</u>	<u>(3,925)</u>	<u>-</u>
	<u>(17,717)</u>	<u>-</u>	<u>15,696</u>	<u>1</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13,288</u>	<u>1</u>	<u>16,807</u>	<u>1</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44,034</u>	<u>10</u>	<u>294,604</u>	<u>11</u>
本期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234,794	9	274,210	10
非控制權益	<u>(4,048)</u>	<u>-</u>	<u>3,587</u>	<u>-</u>
	<u>\$ 230,746</u>	<u>9</u>	<u>277,797</u>	<u>10</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248,082	10	291,017	11
非控制權益	<u>(4,048)</u>	<u>-</u>	<u>3,587</u>	<u>-</u>
	<u>\$ 244,034</u>	<u>10</u>	<u>294,604</u>	<u>11</u>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u>1.29</u>		\$ <u>1.50</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u>1.28</u>		\$ <u>1.48</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王台光



經理人：王台光



會計主管：邱雅筑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併	機構國外營運財務報表兌換之兌換差	其他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1,824,799	831,220	36,139	112,710	232,578	381,427	(160,366)	16,741	2,893,821	58,093	2,951,914
本期淨利	-	-	-	-	274,210	274,210	-	-	274,210	3,587	277,79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659	659	15,696	452	16,807	-	16,80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74,869	274,869	15,696	452	291,017	3,587	294,60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2,278	-	(22,278)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0,915	(30,915)	-	-	-	-	-	-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	-	(342)	(342)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824,799	831,220	58,417	143,625	454,254	656,296	(144,670)	17,193	3,184,838	61,338	3,246,176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1,824,799	831,220	58,417	143,625	454,254	656,296	(144,670)	17,193	3,184,838	61,338	3,246,176
本期淨利	-	-	-	-	234,794	234,794	-	-	234,794	(4,048)	230,74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519)	(1,519)	(17,717)	32,524	13,288	-	13,28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33,275	233,275	(17,717)	32,524	248,082	(4,048)	244,03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7,486	-	(27,486)	-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16,148)	16,148	-	-	-	-	-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13,542	13,542	-	(13,542)	-	-	-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824,799	831,220	85,903	127,477	689,733	903,113	(162,387)	36,175	3,432,920	57,290	3,490,21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王台光



經理人：王台光



會計主管：邱雅筑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99,861	375,88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34,353	188,650
攤銷費用	2,811	5,44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227)	(821)
利息費用	18,498	14,178
利息收入	(1,879)	(3,095)
股利收入	(641)	(6,176)
認列(迴轉)存貨跌價損失	(2,935)	4,46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份額	29,529	-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6,149	-
其他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損益	3,396	1,278
	<u>289,054</u>	<u>203,923</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	139,112	(103,701)
存貨	(120,460)	33,893
其他營業資產	(24,347)	(20,983)
應付票據及帳款	8,508	37,875
其他營業負債	(28,089)	23,647
	<u>(25,276)</u>	<u>(29,269)</u>
調整項目合計	<u>263,778</u>	<u>174,654</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63,639	550,538
收取之利息	1,996	3,220
收取之股利	641	6,176
支付之利息	(17,631)	(14,062)
支付之所得稅	(56,149)	(41,42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92,496</u>	<u>504,44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0)	(33,0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8,748	58,362
處分其他綜合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4,280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98,77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97,821)	(517,56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3,320	1,332
存出保證金減少	12,920	17,808
取得無形資產	-	(16)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2,158)	89,51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789,481)</u>	<u>(383,568)</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242,000	80,000
短期借款減少	-	(23,01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644	(1,75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	578,06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2,424)	(466,114)
租賃本金償還	(51,773)	(45,63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88,447</u>	<u>121,546</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376	(38,62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03,162)	203,79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30,712	526,92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27,550</u>	<u>730,712</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王台光



經理人：王台光



會計主管：邱雅筑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設立，八十四年十二月開始營業，現行註冊地址為台北市南港區三重路十九之十三號7樓。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九十一年三月起在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高科技熱導元件、錫球、LED照明產品及照明設備之產銷。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經提報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u>新發布或修訂準則</u>	<u>主要修訂內容</u>	<u>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係為提升準則應用之一致性，以協助企業判定不確定清償日之債務或其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究竟應分類為流動(於或可能於一年內到期者)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亦闡明企業可能以轉換為權益來清償之債務之分類規定。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修正條文限縮認列豁免之範圍，當交易之原始認列產生等額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時，不再適用該認列豁免。	2023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以下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金融資產；及
- (3)淨確定福利資產，係依退休金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制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歸屬於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損益應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合併公司間之重大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制合併財務報告時均以消除。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0.12.31	109.12.31
本公司	Excel Rainbow (Seychelles) Ltd. (Excel Rainbow)	國際貿易	100 %	100 %
本公司	Yeh Chiang Technology (Samoa) Corp. (YCTSC)	海外控股事業	100 %	100 %
本公司	Yeh Chiang Technology (BVI) Corp. (YCTBC)	國際貿易	100 %	100 %
本公司	台灣新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台照)	照明設備之產銷	100 %	100 %
本公司	晶亮電工股份有限公司(晶亮電工)	照明設備之產銷	60.29 %	60.29 %
本公司	鈺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鈺成材料)	半導體封裝線材之產銷	81.80 %	81.80 %
本公司	台灣新散熱股份有限公司(新散熱)	熱導管之產銷	99.06 %	99.06 %
本公司	Vietnam Yeh-Chiang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Vietnam Yeh Chiang)	熱導管之產銷	100 %	100 %
YCTSC	Yeh Chiang Technology (Cayman) Corp. (YCTCC)	海外控股事業	100 %	100 %
YCTSC	Yeh Chiang Technology Ye Xian(Cayman) Corp. (YCTYXCC)	海外控股事業	100 %	100 %
YCTCC	中山偉強科技有限公司(中山偉強)	熱導管及錫球之產銷	100 %	100 %
YCTCC	珠海珠澳跨境工業區偉強科技有限公司(珠海偉強)	熱導管及錫膏之產銷	100 %	100 %
YCTYXCC	葉縣偉強科技有限公司(葉縣偉強)	熱導管之產銷	100 %	100 %
YCTCC	平頂山業強科技有限公司(平頂山業強)	熱導管之產銷	100 %	100 %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之衡量權益工具，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於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合併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百六十五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 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 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為使存貨達可供銷售狀態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九)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歸屬於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合併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發生。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 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予以資本化。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15~25年

(2)機器設備：3~10年

(3)其他設備：3~20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一)租賃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公務車及員工宿舍等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針對營業租賃，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將所收取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租金收入。

(十二)無形資產

1. 認列及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包括專利權及商標權等，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3.攤銷

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專利權及商標權之估計耐用年限為10~23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評估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四)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熱導產品、照明設備及半導體封裝線材。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訂單接受產品，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

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額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七)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十八)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且已反映新冠病毒疫情所造成之影響，其相關資訊如下：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四)。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12.31	109.12.31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2,955	4,023
支票及活期存款	545,325	647,419
定期存款(三個月以內)	79,270	79,270
	\$ 627,550	730,712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信用風險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符合約當現金定義之銀行定期存款分別為80,195千元及78,037千元，係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請詳附註六(六)。

(二)金融工具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0.12.31	109.12.31
受益憑證—開放型基金	\$ 70,765	179,286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金融資產依公允價值評價產生利益分別227千元及821千元。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110.12.31	109.12.31
上市股票—華碩電腦(股)公司	\$ 271	33,247
上市股票—和碩聯合科技(股)公司	-	19,706
上市股票—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公司(註)	33,178	23,289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嵩隆電子(股)公司	-	2,500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力晶科技(股)公司	11,523	2,858
	\$ 44,972	81,600

註：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六日由興櫃轉為上市。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嵩隆電子(股)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決議解散清算，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完成清算程序，清算之剩餘財產歸屬合併公司為2,786千元，累積處分利益為1,336千元，合併公司已將前述累積處分利益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一月因營運策略考量，出售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華碩電腦(股)及和碩聯合科技(股)公司，處分時之公允價值分別為38,202千元及23,292千元，累積處分利益分別為402千元及6,932千元，故已將前述累積處分利益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因營運策略考量購入百德機械(股)公司之股票計5,434千股，取得成本為171,174千元。合併公司復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陸續購入百德機械(股)公司之股票，持股比例達22.63%。合併公司經評估認為對百德機械(股)公司已具重大影響力，故將原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列後，依公允價值轉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並將前述累積處分利益4,872千元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另，力晶科技(股)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辦理減資，並以現金以外之財產退還股款，合併公司因此取得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計466千股。

合併公司持有前述該等權益工具投資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110.12.31</u>	<u>109.12.31</u>
應收票據	\$ 30,113	23,408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u>754,255</u>	<u>904,323</u>
	784,368	927,731
減：備抵損失	<u>(2,087)</u>	<u>(2,087)</u>
	<u>\$ 782,281</u>	<u>925,644</u>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0.12.31		
	<u>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781,089	-%	-
逾期60天以下	1,007	-%	-
	<u>\$ 782,096</u>		<u>-</u>

	109.12.31		
	<u>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916,651	-%	-
逾期60天以下	8,663	-%	-
逾期61~90天	145	-%	-
	<u>\$ 925,459</u>		<u>-</u>

另，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針對特定客戶之帳款金額皆為2,272千元，經評估其履行其信用義務可能性甚低，已提列信用損失2,087千元。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期末餘額(即期初餘額)	<u>\$ 2,087</u>	<u>2,087</u>

	<u>110.12.31</u>	<u>109.12.31</u>
原料	\$ 213,133	195,410
在製品	67,097	51,163
製成品	202,474	126,181
商品存貨	<u>11,819</u>	<u>3,064</u>
	494,523	375,818
減：備抵損失	<u>(76,058)</u>	<u>(79,108)</u>
	<u>\$ 418,465</u>	<u>296,710</u>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983,991千元及1,981,011千元。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因存貨成本沖減(回升)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分別為(2,935)千元及4,466千元，並已列報為銷貨成本。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關聯企業

	主要業務	主要營業 場所/公司 註冊之國家	110.12.31	
			金額	持股 比例%
百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百德機械)	機械設備製造業	中華民國	\$ <u>367,768</u>	<u>22.63</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起陸續購入百德機械股票，至民國一一〇年六月對其持股比例達22.63%。合併公司經評估認為對百德機械已具重大影響力，故將原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列後，依公允價值轉列採權益法之投資。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已調整各關聯企業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以反映合併公司於取得關聯企業股權時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

百德機械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0.12.31
流動資產	\$ 1,549,461
非流動資產	1,645,921
流動負債	(1,632,856)
非流動負債	<u>(461,607)</u>
淨資產	\$ <u>1,100,919</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 <u>851,815</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 <u>249,104</u>
	110年度
營業收入	\$ <u>1,149,692</u>
本期淨損	(184,856)
其他綜合損益	<u>(35,837)</u>
綜合損益總額	\$ <u>(220,693)</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 <u>(188,719)</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 <u>(31,974)</u>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10年度</u>
期初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
取得本期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281,078
本期歸屬於合併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u>(31,974)</u>
期末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249,104
加：可辨認資產之公允價值溢額	<u>118,664</u>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u><u>\$ 367,768</u></u>

2.擔保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對採用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均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

	<u>110.12.31</u>	<u>109.12.31</u>
定期存款(三個月以上)	\$ 80,195	78,037
其他應收款淨額	22,061	5,129
其他	<u>140</u>	<u>289</u>
	<u><u>\$ 102,396</u></u>	<u><u>83,455</u></u>

1.定期存款(三個月以上)其質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2.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針對其他金融資產並無提列減損損失之情形。

3.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u>土 地</u>	<u>房屋及 建 築</u>	<u>機器設備</u>	<u>其他設備</u>	<u>未完工程 及設備</u>	<u>總 計</u>
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99,389	357,457	1,321,528	313,541	153,718	2,245,633
增 添	-	46,433	129,166	53,659	287,732	516,990
處分、重分類及匯率變動 之影響	<u>-</u>	<u>(11,489)</u>	<u>(65,993)</u>	<u>(4,455)</u>	<u>(13,690)</u>	<u>(95,627)</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u>\$ 99,389</u></u>	<u><u>392,401</u></u>	<u><u>1,384,701</u></u>	<u><u>362,745</u></u>	<u><u>427,760</u></u>	<u><u>2,666,996</u></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99,389	351,713	806,529	277,691	136,642	1,671,964
增 添	-	-	473,457	47,287	7,871	528,615
處分、重分類及匯率變動 之影響	<u>-</u>	<u>5,744</u>	<u>41,542</u>	<u>(11,437)</u>	<u>9,205</u>	<u>45,054</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u>\$ 99,389</u></u>	<u><u>357,457</u></u>	<u><u>1,321,528</u></u>	<u><u>313,541</u></u>	<u><u>153,718</u></u>	<u><u>2,245,633</u></u>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屋及 建 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設備	總 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4,672	27,272	275,192	199,358	-	506,494
折 舊	-	17,378	127,992	31,861	-	177,231
處分、重分類及匯率變動 之影響	-	(132)	(42,938)	(8,089)	-	(51,159)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4,672</u>	<u>44,518</u>	<u>360,246</u>	<u>223,130</u>	<u>-</u>	<u>632,566</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4,672	9,674	171,367	178,620	-	364,333
折 舊	-	17,173	96,471	24,359	-	138,003
處分、重分類及匯率變動 之影響	-	425	7,354	(3,621)	-	4,158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4,672</u>	<u>27,272</u>	<u>275,192</u>	<u>199,358</u>	<u>-</u>	<u>506,494</u>
帳面金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94,717</u>	<u>347,883</u>	<u>1,024,455</u>	<u>139,615</u>	<u>427,760</u>	<u>2,034,430</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94,717</u>	<u>330,185</u>	<u>1,046,336</u>	<u>114,183</u>	<u>153,718</u>	<u>1,739,139</u>
民國109年1月1日	<u>\$ 94,717</u>	<u>342,039</u>	<u>635,162</u>	<u>99,071</u>	<u>136,642</u>	<u>1,307,631</u>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八)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與其他設備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使用權	房 屋 及 建 築	其他設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15,974	128,796	81,056	425,826
增 添	-	21,709	741	22,450
匯率變動之影響	(1,093)	(622)	(611)	(2,326)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14,881</u>	<u>149,883</u>	<u>81,186</u>	<u>445,950</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42,564	74,556	75,889	293,009
增 添	71,602	52,715	3,807	128,124
匯率變動之影響	1,808	1,525	1,360	4,693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215,974</u>	<u>128,796</u>	<u>81,056</u>	<u>425,826</u>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使用權	房 屋 及 建 築	其 他 設 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6,644	57,333	11,391	75,368
本期折舊	4,922	44,946	7,254	57,122
匯率變動之影響	(27)	(276)	(82)	(385)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1,539</u>	<u>102,003</u>	<u>18,563</u>	<u>132,105</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944	17,662	2,922	23,528
本期折舊	3,587	40,085	6,975	50,647
匯率變動之影響	113	(414)	1,494	1,193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6,644</u>	<u>57,333</u>	<u>11,391</u>	<u>75,368</u>
帳面金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203,342</u>	<u>47,880</u>	<u>62,623</u>	<u>313,845</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209,330</u>	<u>71,463</u>	<u>69,665</u>	<u>350,458</u>
民國109年1月1日	<u>\$ 139,620</u>	<u>56,894</u>	<u>72,967</u>	<u>269,481</u>

(九)無形資產

1.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及累計攤銷明細如下：

成 本：	專 利 權 及 商 標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即期初餘額)	<u>\$ 84,829</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84,813
新增	16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84,829</u>
累計攤銷：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81,725
攤銷	366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82,091</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78,860
攤銷	2,865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81,725</u>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專利權及 商標</u>
帳面金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u>2,738</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u>3,104</u>
民國109年1月1日	\$ <u>5,953</u>

2.認列之攤銷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皆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營業費用項下，請詳附註十二(一)。

3.擔保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銀行借款

	<u>110.12.31</u>	<u>109.12.31</u>
信用借款	\$ 5,000	82,000
擔保借款	319,000	-
	<u>\$ 324,000</u>	<u>82,000</u>
未使用額度	<u>\$ 432,520</u>	<u>588,440</u>
期末借款利率區間	<u>0.85%~1.5%</u>	<u>0.9%~1.5%</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一)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流動	<u>\$ 46,165</u>	<u>51,241</u>
非流動	<u>\$ 67,600</u>	<u>92,742</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金融工具。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3,302</u>	<u>4,053</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變動租賃給付	<u>\$ 243</u>	<u>295</u>
短期租賃之費用	<u>\$ 795</u>	<u>1,565</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u>\$ 158</u>	<u>188</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56,271</u>	<u>51,739</u>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土地與房屋及建築作為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辦公處所，土地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三十六至五十年，辦公處所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二至四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部分土地及辦公室之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之選擇權，該等合約係由各地區分別管理，因此所約定之個別條款及條件於合併公司內有所不同。該等選擇權僅合併公司具有可執行之權利，出租人並無此權利。在無法合理確定將行使可選擇之延長租賃期間之情況下，與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相關給付並不計入租賃負債。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氮氣儲存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三至十五年。

(十二)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組成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362)	(8,81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2,944	13,970
淨確定福利資產	<u>\$ 3,582</u>	<u>5,160</u>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2,944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8,810	8,954
確定福利義務之利息成本	33	56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792	(200)
計畫支付之福利	<u>(1,273)</u>	<u>-</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9,362</u>	<u>8,810</u>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3,970	13,428
利息收入	53	84
淨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94	458
計畫支付之福利	<u>(1,273)</u>	<u>-</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2,944</u>	<u>13,970</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確定福利義務之利息成本	\$ 33	56
計畫資產利息收入	<u>(53)</u>	<u>(84)</u>
	<u>\$ (20)</u>	<u>(28)</u>
營業費用	<u>\$ (20)</u>	<u>(28)</u>

(5)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折現率	0.5 %	0.375 %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	2.00 %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263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6.4年。

(6)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u>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150)	153
未來薪資增加	148	(146)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150)	153
未來薪資增加	148	(145)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動部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3,183千元及4,147千元。

(十三)其他流動負債

	<u>110.12.31</u>	<u>109.12.31</u>
應付設備款	\$ 161,639	240,989
應付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102,905	103,057
應付薪資及獎金	68,629	69,890
其他	<u>101,490</u>	<u>126,807</u>
	<u>\$ 434,663</u>	<u>540,743</u>

(十四)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利益)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40,941	40,750
未分配盈餘加徵5%	13,592	8,479
遞延所得稅費用	<u>14,582</u>	<u>48,858</u>
	<u>\$ 69,115</u>	<u>98,087</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 (2,823)</u>	<u>3,925</u>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	\$ 299,861	375,884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59,972	75,177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3,822	13,162
未分配盈餘加徵5%	13,592	8,479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變動數及其他	(8,271)	1,269
	\$ 69,115	98,087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10.12.31	109.12.31
虧損扣除	\$ 77,562	120,906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5,603	19,114
	\$ 93,165	140,020

虧損扣除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虧損扣除，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 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至一一〇年度	\$ 379,631	民國一一一年度至一二〇年度

(2)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9.1.1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 損益	109.12.31	認列 於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 損益	110.12.31
存貨跌價損失	\$ 6,741	(253)	-	6,488	-	-	6,48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損失及 其他	28,522	(80)	(3,925)	24,517	(3,258)	2,823	24,082
	\$ 35,263	(333)	(3,925)	31,005	(3,258)	2,823	30,570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9.1.1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 損益	109.12.31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 損益	110.12.31
權益法認列國外子公司 利益	\$ 7,185	48,525	-	55,710	11,324	-	67,034

3.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十五)資本及其他權益

1.股本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2,600,000千元(其中均保留100,000千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使用，保留200,000千元供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使用)，實收股本皆為1,824,799千元，每股面額10元。

2.資本公積

	110.12.31	109.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787,281	787,281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13,492	13,492
認列對子公司權益變動數	6,560	6,560
員工認股權	23,887	23,887
	<u>\$ 831,220</u>	<u>831,220</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另，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按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規定，並依本公司資本及財務結構、營運狀況、盈餘，所處產業性質及週期因素決定，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百分之五十，並得依內外環境變化彈性調整之。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轉列並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109,388千元，惟轉換日將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減少保留盈餘4,917千元及員工已既得累積帶薪假之預期成本調整保留盈餘減少1,771千元之故，轉換日因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金額102,700千元，致原帳列待彌補虧損(90,258)千元轉為保留盈餘12,442千元。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僅就應轉換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民國一〇五年上半年度及一〇四年下半年度因出售業強昆山及處分業強東莞，故予以迴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2,681千元及4,206千元，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原因產生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皆為5,555千元。

又依上段所述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二十六日及一〇九年六月十日經股東會決議不予分派股利。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民國110年1月1日	\$ (144,670)	17,19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7,717)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32,524
處份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13,542)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162,387)</u>	<u>36,175</u>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民國109年1月1日	\$ (160,366)	16,74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5,696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	452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144,670)</u>	<u>17,193</u>

(十六)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 234,794</u>	<u>274,210</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182,480</u>	<u>182,480</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1.29</u>	<u>1.50</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 234,794</u>	<u>274,210</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千股)	182,480	182,48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員工酬勞(千股)	<u>1,152</u>	<u>2,368</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183,632</u>	<u>184,848</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1.28</u>	<u>1.48</u>

(十七)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收入之細分請詳附註十四。

2.合約餘額

	110.12.31	109.12.31	109.1.1
合約負債	<u>\$ 6,329</u>	<u>10,132</u>	<u>12,696</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合併公司依合約預收客戶款項，將於移轉商品予客戶時認列收入，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7,338千元及10,733千元。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原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2%為董監事酬勞。經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二十六日股東會決議修訂公司章程，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0%至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2%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782千元及37,713千元，董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0元及7,543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將該變動之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37,713千元及25,725千元，董監事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7,543千元及5,145千元，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外幣兌換損失	\$ (17,256)	(27,928)
股利收入	641	6,176
補助款收入	41,378	4,31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6,149)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227	821
其他	22,007	12,471
	\$ 40,848	(4,150)

(二十)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及集中狀況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合併公司之客戶主要集中在電腦產業之下游熱導管模組廠。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營業收入前五大客戶之應收票據及帳款總額分別為526,912千元及500,524千元，分別佔期末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分別為67%及54%。為減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定期評估應收票據及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適當備抵呆帳。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信用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等，相關明細及提列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六)。

上開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合併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七))。

2.流動性風險

除其他流動負債項下之應付費用外，其餘之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分析如下：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內	2-5年	5年以上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銀行借款	\$ 324,000	324,358	324,358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175,887	175,887	175,887	-	-
租賃負債(含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113,765	128,440	48,537	34,046	45,857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63,891	265,938	265,938	-	-
存入保證金	1,694	1,694	-	1,694	-
	<u>\$ 879,237</u>	<u>896,317</u>	<u>814,720</u>	<u>35,740</u>	<u>45,857</u>
109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銀行借款	\$ 82,000	82,734	82,734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167,379	167,379	167,379	-	-
租賃負債(含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143,983	161,977	54,606	55,372	51,999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66,163	271,486	271,486	-	-
存入保證金	1,050	1,050	-	1,050	-
	<u>\$ 660,575</u>	<u>684,626</u>	<u>576,205</u>	<u>56,422</u>	<u>51,999</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

A.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12.31			109.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 7,217	4.344	31,349	7,115	4.377	31,144
美金	24,470	27.68	677,318	33,287	28.48	948,01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912	27.68	25,256	2,979	28.48	84,841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B. 敏感度分析

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與應付票據及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貨幣性美金及人民幣淨資產，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34,171千元及44,716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C.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合併公司使用之貨幣種類繁多，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7,256千元及27,928千元。

(2) 其他風險價格

如報導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導日證券價格	110年度		109年度	
	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10%(上市及興櫃股票)及1%(開放型基金)	\$ <u>3,345</u>	<u>708</u>	<u>7,624</u>	<u>1,793</u>
下跌10%(上市及興櫃股票)及1%(開放型基金)	\$ <u>(3,345)</u>	<u>(708)</u>	<u>(7,624)</u>	<u>(1,793)</u>

4.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評估並無重大借款利率暴險。

5.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82,000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167,379	-	-	-	-
租賃負債	143,983	-	-	-	-
其他應付關係人	266,163	-	-	-	-
存入保證金	1,050	-	-	-	-
	<u>\$ 660,575</u>	<u>-</u>	<u>-</u>	<u>-</u>	<u>-</u>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有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
- B.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屬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則係使用市場可類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按同業之股價淨值比評估。

(3)第一等級與第三等級間之移轉

合併公司持有力晶科技(股)公司股票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屬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且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衡量公允價值而被歸類於第三等級。惟力晶科技(股)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並以轉換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股票退還股款，該股票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九日開始登錄興櫃，變為於活絡市場有報價，因此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公允價值衡量自第三等級轉為第一等級。

(4)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歸類為第三等級之無活絡市場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市場法(可類比上市櫃公司同業股價淨值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股價淨值比乘數(110.12.31及109.12.31分別為1.16~1.46及1.40~1.92)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10.12.31及109.12.31皆為2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股價淨值比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變動明細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		
期初餘額	\$ 5,358	30,395
總利益或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165	(22,132)
自第三等級轉出	<u>-</u>	<u>(2,905)</u>
期末餘額	<u>\$ 11,523</u>	<u>5,358</u>

(6)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 下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110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評價乘數	1 %	\$ <u>115</u>	<u>(115)</u>
109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評價乘數	1 %	\$ <u>54</u>	<u>(54)</u>

合併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廿一)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 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發展及控管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銀行存款、應收帳款及保證。

(1) 銀行存款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2)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定期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

(3) 保證

合併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提供背書保證之情形請詳附註七及十三。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由合併公司之財務部門所監控，持續監督合併公司實際現金流量部位，並使用多方面的資訊，預測並監控合併公司在長期與短期之現金流動部位，以確保合併公司足可因應即將到期之負債。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應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所有重大交易之執行均經董事會之覆核與核准，相關財務操作亦受內部稽核部門之監督，茲說明如下：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為美元及人民幣，當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發生短期不平衡時，合併公司係藉由購買外幣選擇權或遠期外匯，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銀行存款及短期借款係惟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銀行存款及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3) 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投資策略主要目的係投資報酬極大化，依此投資策略，因部分投資之績效係被積極監控且係以公允價值基礎進行管理，故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廿二) 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份(包含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董事會控管負債資本比率以保障繼續經營能力，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本成本。

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負債總額	<u>\$ 1,392,486</u>	<u>1,271,408</u>
權益總額	<u>\$ 3,490,210</u>	<u>3,246,176</u>
負債權益比率	<u>39.90%</u>	<u>39.17%</u>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廿三) 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非現金交易籌資活動如下：

1. 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八)。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存入 保證金	其他應付 款項— 關係人	總計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82,000	143,983	1,050	266,163	493,196
現金流量	242,000	(51,773)	644	(2,272)	188,599
非現金之變動：					
簽訂融資租賃合約	-	20,968	-	-	20,968
匯率變動	-	587	-	-	587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324,000</u>	<u>113,765</u>	<u>1,694</u>	<u>263,891</u>	<u>703,350</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5,010	130,981	2,804	154,076	312,871
現金流量	56,990	(45,638)	(1,754)	112,087	121,685
非現金之變動：					
簽訂融資租賃合約	-	56,522	-	-	56,522
匯率變動	-	2,118	-	-	2,118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82,000</u>	<u>143,983</u>	<u>1,050</u>	<u>266,163</u>	<u>493,196</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中山偉立紡織品有限公司(中山偉立)	其母公司監察人為本公司之董事長
平頂山美邦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平頂山美邦)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之董事長

(二)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4,763</u>	<u>4,670</u>

(三)其他關係人交易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因業務往來需要由關係人代墊營業費用所產生之應付款項分別為2,306千元及2,881千元，帳列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因營運週轉之需向平頂山美邦借款所產生之應付款項分別為260,640千元及262,623千元，分別按4.35%及2%計息，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帳列利息費用分別為10,754千元及8,996千元，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償還之本金及利息分別計945千元及263,282千元，帳列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帳列科目	質押擔保標的	110.12.31	109.12.31
定期存款	其他非流動資產	訴訟提存擔保金	\$ 7,000	7,0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銀行借款	95,173	12,980
			<u>\$ 102,173</u>	<u>19,980</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合併公司為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認列之合約承諾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u>\$ 323,980</u>	<u>120,528</u>

(二)為金融機構借款額度、出口押匯及金融商品交易額度，開立保證票據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u>\$ 852,880</u>	<u>642,400</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656,387	113,952	770,339	723,454	143,890	867,344
勞健保費用	4,360	6,189	10,549	3,493	6,013	9,506
退休金費用	16,098	7,266	23,364	1,082	3,037	4,11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870	9,513	12,383	1,968	15,141	17,109
折舊費用	171,578	62,775	234,353	134,731	53,919	188,650
攤銷費用(註)	-	2,811	2,811	-	5,443	5,443

(註)民國一一〇年度之攤銷費用係包含無形資產之攤銷366千元及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之攤銷2,445千元，民國一〇九年度之攤銷費用係包含無形資產之攤銷2,865千元及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之攤銷2,578千元。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合併公司前於民國九十九年間向UNIMAX INVESTMENT SERVICES LIMITED採購「投光燈」產品，因對方所交付產品有瑕疵，故合併公司在催告對方改善未果後，解除雙方間之契約並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十二日向台灣台北地方法院起訴，並另以台灣輕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為備位被告，請求損害賠償共計41,055千元。另前述訴訟案已申請假扣押，業經台灣台北地方法院裁定由合併公司提存擔保金、裁判費及執行費為7,344千元。本案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十日本案經臺灣最高法院108年度台上第1716號判決將原判決廢棄並發回原臺灣高等法院進行更審程序，高院更一審審理程序進行中。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訊息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請詳附表三。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詳附表五。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六。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請詳附表七。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八。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請詳附表九(一)。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請詳附表九(二)。
- 3.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一一〇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受託保管瑞民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9,141,784	10.48 %
芳烈投資有限公司	18,904,000	10.35 %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海得控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8,321,000	10.04 %
頂石股份有限公司	17,931,181	9.82 %
偉仲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7,031,602	9.33 %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受託保管高偉投資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6,181,000	8.86 %
美邦開發建設有限公司	15,677,236	8.59 %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偉強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5,281,493	8.37 %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及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下列應報導部門為合併公司的策略經營單位。每個策略經營單位提供不同的產品與服務，且因其所需之技術及行銷策略不同而分開管理。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至少每季覆核每個策略經營單位的內部管理報告，由於合併公司未提供部門資產予營運決策者，故未予揭露。另，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淨利(損)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合併公司每個應報導部門之營運彙述如下：

熱導事業部：包括有關高科技熱元件及錫球之產銷業務。

照明事業部：包括LED照明產品與照明設備之產銷業務。

(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10年度				合計
	熱導事業	照明事業	半導體事業	調整及銷除	
收入總計	\$ 2,273,562	286,005	-	-	2,559,567
折舊及攤銷費用	\$ 230,634	6,530	-	-	237,164
部門稅前淨利(損)	\$ 277,468	22,393	-	-	299,861
部門資產	\$ 4,327,038	338,301	218,545	(1,188)	4,882,696
部門負債	\$ 1,309,353	84,069	252	(1,188)	1,392,486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年度				合 計
	熱導事業	照明事業	半導體事業	調 整 及銷除	
收入總計	\$ 2,344,170	334,403	-	(93)	2,678,480
折舊及攤銷費用	\$ 187,238	6,855	-	-	194,093
部門稅前淨利(損)	\$ 346,913	30,426	(1,455)	-	375,884
部門資產	\$ 3,946,112	351,102	221,558	(1,188)	4,517,584
部門負債	\$ 1,157,719	114,730	147	(1,188)	1,271,408

(三)企業整體資訊

1.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熱導產品	\$ 2,273,562	2,344,170
照明設備	286,005	334,310
	\$ 2,559,567	2,678,480

2.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110年度	109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中國地區	\$ 1,914,866	2,159,263
台灣地區	289,717	311,150
其他地區	354,984	208,067
	\$ 2,559,567	2,678,480
	110.12.31	109.12.31
非流動資產		
中國地區	\$ 2,114,964	1,891,270
台灣地區	119,344	130,273
越南地區	116,705	70,368
	\$ 2,351,013	2,091,911

上述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總收入來自熱導事業部門之重要客戶金額：

	<u>110年度</u>
雙鴻科技集團	\$ 652,663
台達電子集團	479,945
超眾科技集團	<u>259,880</u>
	<u>\$ 1,392,488</u>
	<u>109年度</u>
台達電子集團	\$ 515,350
雙鴻科技集團	511,562
華盈電子集團	<u>272,094</u>
	<u>\$ 1,299,006</u>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3)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1	本公司	中山偉強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83,493	305,644	250,284	0~2%	2	-	營運需求所需	-	無	-	1,373,168(註1)	1,373,168(註2)
1	本公司	葉縣偉強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54,240	212,856	173,760	0~2%	2	-	營運需求所需	-	無	-	1,373,168(註1)	1,373,168(註2)
1	本公司	平頂山業強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7,860	96,880	60,896	0~2%	2	-	營運需求所需	-	無	-	1,373,168(註1)	1,373,168(註2)
2	台照	晶亮電工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000	9,000	1,500	0~2%	2	-	營運需求所需	-	無	-	84,325(註1)	84,325(註2)

註1：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40%。

註2：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40%。

註3：1.係有業務往來者。
2.係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4：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年六月二十八日接獲櫃檯買中心來函(發文字號：證櫃監字第1100200997號)，針對本公司對個別子公司資金貸與金額及資金貸與總額超限之情形，本公司已於民國一〇年八月九日董事會以及民國一〇年八月二十六日股東會提案修訂通過「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第四條第一項等，將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限額及個別限額分別調整為貸出公司淨值40%與40%。改善後，本公司資金貸與金額即不超過總限額。本公司未來將依修訂後作業程序落實內部控制制度之執行，以符合相關法規。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2)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1	本公司	Excel Rainbow	子公司	686,584	28,535 (USD1,000)	27,680 (USD1,000)	-	-	1%	1,373,168	Y	N	N
2	本公司	台照	子公司	686,584	90,000	90,000	-	-	3%	1,373,168	Y	N	N
3	本公司	葉縣偉強	子公司	686,584	194,950 (USD7,000)	193,760 (USD7,000)	-	-	6%	1,373,168	Y	N	Y
4	本公司	晶亮電工	子公司	686,584	85,000	85,000	5,000	-	2%	1,373,168	Y	N	N
					398,485	396,440	5,000						

註1：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之20%為限。

註2：本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淨值之40%。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

民國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千元／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比例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台照	開放型基金：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306	<u>70,765</u>	-	<u>70,765</u>	-	
本公司	上市及非上市(櫃)股票： 華碩電腦(股)公司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投資－非流動	1	271	-	271	-	
本公司	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公司股票	"	"	466	33,178	-	33,178	-	
本公司	力晶科技(股)公司股票	"	"	330	<u>11,523</u>	-	<u>11,523</u>	-	
					<u>44,972</u>		<u>44,972</u>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千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本公司	百德機械(股)公司股票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1)	-	-	12,434	398,770	-	-	-	-	12,434	367,678 (註2)

註1：本期買入係透過證券櫃檯買賣市場取得百德機械(股)公司股票。

註2：包含公允價值衡量之已實現評價損益轉入保留盈餘數及認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單位：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Excel Rainbow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904,135 (USD32,279)	100%	月結90天	未有顯著不同	81,387 (USD2,940)	100%	註1
葉縣偉強	中山偉強	同一母公司	銷貨	460,303 (CNY106,027)	71%	月結90天	未有顯著不同	174,546 (CNY40,181)	84%	註1
平頂山業強	Excel Rainbow	同一母公司	銷貨	407,466 (USD14,547)	47%	月結90天	未有顯著不同	41,731 (USD1,508)	21%	註1
平頂山業強	中山偉強	同一母公司	銷貨	218,791 (CNY50,396)	25%	月結90天	未有顯著不同	72,615 (CNY16,716)	37%	註1
平頂山業強	葉縣偉強	同一母公司	銷貨	242,146 (CNY55,776)	28%	月結90天	未有顯著不同	80,118 (CNY18,443)	41%	註1
中山偉強	Excel Rainbow	同一母公司	銷貨	330,284 (USD11,792)	41%	月結90天	未有顯著不同	28,963 (USD1,046)	7%	註1

註1：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業已沖銷。

註2：以僅就認列收益及資產之公司作單向表達。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六

單位：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備註
					金 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中山偉強	母子公司	250,284 (USD3,000及 CNY38,500)	註1	-	-	-	-	
本公司	葉縣偉強	母子公司	173,760 (CNY40,000)	註1	-	-	-	-	
葉縣偉強	中山偉強	同一母公司	174,548 (CNY40,181)	3.84	-	-	86,719 (CNY19,963)	-	

註1：係資金貸與，不擬計算週轉率。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七

單位：千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本公司	中山偉強	1	其他應收款	250,284	-	5%
0	本公司	葉縣偉強	1	其他應收款	173,760	-	4%
0	本公司	平頂山業強	1	其他應收款	60,896	-	1%
1	Excel Rainbow	本公司	2	銷貨	904,135	月結90天	35%
1	Excel Rainbow	本公司	2	應收關係人款	81,387	月結90天	2%
2	中山偉強	Excel Rainbow	3	銷貨	330,284	月結90天	13%
2	中山偉強	Excel Rainbow	3	應收關係人款	28,963	月結90天	1%
3	葉縣偉強	中山偉強	3	銷貨	460,303	月結90天	18%
3	葉縣偉強	中山偉強	3	應收關係人款	174,546	月結90天	4%
4	平頂山業強	中山偉強	3	銷貨	218,791	月結90天	9%
4	平頂山業強	中山偉強	3	應收關係人款	72,615	月結90天	1%
4	平頂山業強	Excel Rainbow	3	銷貨	407,466	月結90天	16%
4	平頂山業強	Excel Rainbow	3	應收關係人款	41,731	月結90天	1%
4	平頂山業強	葉縣偉強	3	銷貨	242,146	月結90天	9%
4	平頂山業強	葉縣偉強	3	應收關係人款	80,118	月結90天	2%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 0代表母公司。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業已沖銷。

註四、重要交易均僅揭露銷貨、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占合併營收或資產達1%之資料，其相對之進貨、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不再贅述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八

單位：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比例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YCTSC	Samoa	海外控股事業	1,313,703 (USD42,322)	1,194,737 (USD38,082)	2,219	100.00%	1,748,665 (USD63,174)	100.00%	59,409 (USD2,121)	59,409 (USD2,121)	
本公司	YCTBC	B.V.I.	國際貿易	73,333 (USD2,557)	73,333 (USD2,557)	2,406	100.00%	9,722 (USD351)	100.00%	(46) (USD(2))	(46) (USD(2))	
本公司	Excel Rainbow	Seychelles	國際貿易	70,520 (USD2,155)	70,520 (USD2,155)	2,155	100.00%	3,802 (USD137)	100.00%	35 (USD1)	35 (USD1)	
本公司	台照	台北市	照明	176,110	176,110	17,611	100.00%	210,811	100.00%	25,586	25,586	
本公司	晶亮電工	桃園市	照明	63,904	63,904	2,773	60.29%	26,177	60.29%	(3,609)	(4,657)	
本公司	鈺成材料	台北市	電子零組件產銷	136,784	136,784	13,678	81.80%	178,564	81.80%	(3,118)	(2,551)	
本公司	台灣新散熱	台北市	熱導管之產銷	68,000	68,000	5,448	99.06%	33,341	99.06%	(1,855)	(1,838)	
本公司	百德機械	台中市	機械設備製造業	398,770	-	12,434	22.63%	367,768	22.63%	(184,856)	(29,529)	
本公司	Vietnam Yeh Chiang	越南	熱導管之產銷	173,830 (USD6,000)	118,140 (USD4,000)	-	100%	165,637 (USD5,984)	100%	(2,776) (USD(99))	(2,776) (USD(99))	
YCTSC	YCTCC	Cayman	海外控股事業	USD23,828	USD23,828	1,244	100.00%	<u>2,744,487</u> 1,199,956 (USD43,351)	100.00%	<u>(111,230)</u> 62,910 (USD2,246)	<u>43,633</u> 62,910 (USD2,246)	
YCTSC	YCTYXCC	Cayman	海外控股事業	USD18,000	USD13,760	900	100.00%	535,193 (USD19,335)	100.00%	(3,473) (USD(124))	(3,473) (USD(124))	

註1：對該公司投資損益之認列已包含於對子公司之投資損益中。

註2、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業已沖銷。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對大陸之投資概況及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民國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九(一)

(一)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持股比例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YCTCC	中山偉強	導管及錫球之產銷	539,760 (USD19,500)	註I	539,760 (USD19,500)	-	-	539,760 (USD19,500)	16,946 (USD605)	100%	100%	24,145 (USD862)	791,510 (USD28,595)	-
YCTCC	珠海偉強	熱導管及錫膏之產銷	13,840 (USD500)	註I	13,840 (USD500)	-	-	13,840 (USD500)	(588) (USD(211))	100%	100%	(588) (USD(211))	15,473 (USD559)	-
YCTCC	平頂山業強	熱導管之產銷	138,400 (USD5,000)	註I	138,400 (USD5,000)	-	-	138,400 (USD5,000)	39,046 (USD1,394)	100%	100%	39,046 (USD1,394)	338,859 (USD12,242)	-
YCTYXCC	萊縣偉強	熱導管之產銷	498,240 (USD18,000)	註I	380,877 (USD13,760)	117,363 (USD4,240)	-	498,240 (USD18,000)	(3,333) (USD(119))	100%	100%	(3,333) (USD(119))	535,802 (USD19,357)	-

附表九(二)

(二)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5)
1,190,240 (USD43,000千元)	1,190,240 (USD43,000千元)	2,059,752

註1：經由第三地區轉投資設立公司YCTSC再間接投資大陸地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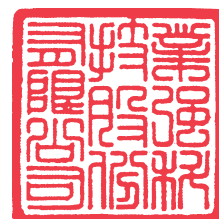
註2：本表相關新台幣數字除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平均匯率28.01換算外，餘係依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期匯率27.68換算。

註3：依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4：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業已沖銷。

註5：本公司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上限係以合併股權淨值之60%計算。

業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王台光



